

公司代码：601636

公司简称：旗滨集团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海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本次分配方案董事会召开日（2021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2,686,216,94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30,043,742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929,660,619.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0.93%。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请查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报告中关于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的部分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第四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7
第五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七节	公司治理.....	72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3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或母公司	指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旗滨	指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旗滨	指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河源旗滨	指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绍兴旗滨	指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湖旗滨	指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长兴旗滨	指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旗滨	指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郴州旗滨	指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浙江节能	指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广东节能	指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节能	指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湖南节能	指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天津节能	指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长兴节能	指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电子	指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湖南药玻	指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醴陵砂矿	指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更名前为醴陵市金盛硅业有限公司
资兴砂矿	指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更名前为资兴市佳泰矿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砂矿	指	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深圳新旗滨	指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漳州物流	指	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新加坡旗滨	指	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深圳鹤裕	指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漳州光伏	指	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药玻	指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绍兴光伏	指	绍兴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台湾泰特博	指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鹤裕	指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励珀保理	指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新沂旗滨	指	徐州新沂旗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长兴供应链	指	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
福建旗滨集团	指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或报告期	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12 个月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旗滨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Zhuzhou Kibing Group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姚培武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培武先生	文俊宇先生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电话	0755-86353588	0755-86353588
传真	0755-86360638	0755-86360638
电子信箱	Peiwu.yao@kibing-glass.com	Junyu.wen@kibing-glas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12200
公司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龙珠四路2号方大城T1栋36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73
公司网址	http://www.kibing-glass.com
电子信箱	info@kibing-glas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旗滨集团	601636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天津开发区广场东路20号滨海金融街E7106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俊杰、李启有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9,644,088,854.02	9,305,764,517.90	3.64	8,378,307,42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359,972.69	1,346,427,280.98	35.57	1,207,664,33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5,018,360.07	1,265,586,664.48	36.30	1,092,621,247.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99,413.72	2,017,309,139.11	54.56	2,066,382,412.77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8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73,167,909.77	8,237,259,418.65	15.00	7,570,053,614.98
总资产	14,325,622,166.56	13,065,336,744.15	9.65	12,837,546,776.0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8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37	0.5199	33.43	0.46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71	0.5159	33.18	0.45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56	0.4885	34.21	0.41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79	17.24	增加3.55个百分点	16.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65	16.21	增加3.44个百分点	14.9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299,020,996.61	2,491,588,430.36	2,764,420,650.12	3,089,058,77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567,202.14	345,529,000.48	709,798,485.63	609,465,28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1,065,212.60	319,601,768.47	678,484,606.86	585,866,772.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211,555.73	795,959,365.55	1,076,005,564.62	1,485,146,039.2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9,067.07		-14,904,044.62	-2,548,431.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97,300.31		123,179,044.92	117,002,182.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1,0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6,062.67		-13,002,206.82	-4,557,481.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8,090,557.95		-14,432,176.98	-25,853,182.49
合计	100,341,612.62		80,840,616.50	115,043,087.03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经营业务

公司从事玻璃产品制造与销售，包括优质浮法玻璃原片、节能建筑玻璃、高铝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光伏新材料等玻璃产品，是国内优质建筑玻璃原片龙头企业之一。在福建、广东、湖南、浙江、马来西亚等地建有大型原片生产基地，国内七大原片生产基地布局分别位于中国经济发展活跃的珠三角、长三角、福建沿海、长株潭经济带，共拥有 26 条优质浮法生产线，1 条高铝电子玻璃生产线，1 条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以及 2 条在建的光伏玻璃生产线；在广东、湖南、浙江、天津、马来西亚拥有 4 个节能建筑玻璃基地、2 个在建节能建筑玻璃基地。主要产品有 0.33-19mm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玻璃等玻璃原片；各种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在线镀膜玻璃、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等节能玻璃；高铝超薄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光伏高透基板等。

经过 10 多年的发展，公司已成为一家集硅砂原料、玻璃及玻璃深加工、光伏新材料玻璃、电子玻璃、药用玻璃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大型玻璃企业集团。

2、经营模式

（1）生产销售。公司以市场导向定位产品，销售引导生产，实施“以需定销、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依托差异化、定制化、专业化的服务体系快速地响应市场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各子公司负责组织实施生产、销售。

浮法玻璃制造具有高温、连续、不间断的生产特性，公司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水平持续提升，10mm 以上的厚板玻璃及 1mm 以下的超薄高铝玻璃均能稳定生产，公司浮法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生产。浮法玻璃产品以地销为主，根据市场状况，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方式，浮法原片结算方式主要为现款现货，一般无信用期。

节能建筑玻璃行业是浮法玻璃的下游行业，主要采用的是真空磁控溅射工艺，在玻璃表面镀制多层复合膜，实现低辐射功能的主要是银膜，其他膜层仅起保护、降低反射和调节颜色等作用。公司节能建筑玻璃产品基本覆盖了工程和建筑玻璃的全部种类，产品定位高端，质量符合美国、澳大利亚、东盟等标准。公司拥有技术水平领先的玻璃深加工设备，并拥有节能玻璃项目建设、生产组织、产品工艺、设备研发、经营管理等全流程业内优秀管理人才和熟悉深加工领域的营销团队，具有良好的客户和市场基础，构建了积极、灵活的利益共享机制，公司正充分发挥节能玻璃领域的后发优势，推进资本运作助力战略落地，迅速打开市场和加快区域布局，以满足不断增长的高档玻璃市场需求。公司节能建筑玻璃根据销售计划安排组织深加工。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节能建筑玻璃的主要需求来自于建筑施工方、设计公司、幕墙公司等企业，不同的建筑工程项目对产品的性能、规格要求不一，因此节能建筑玻璃产品的销售具有很强的定制化与项目化特性，主要采用直销的方式进行。经销商采购的主要为通用性较强、可后期加工的的工程大板产品。

公司发展电子玻璃、中性硼硅玻璃、光伏玻璃等新产品、新材料业务，旨在突破关键技术进入高端领域或满足市场迫切需求切入细分市场，通过多年的主业耕耘和技术储备，公司在技术方案和装备水平、生产工艺控制能力具备的一定优势，通过加快技术进步和不断升级完善，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战略的落地。公司醴陵电子玻璃业务已商业化运营，电子玻璃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效应稳步提升；中性硼硅药用玻璃项目建设有序推进；光伏玻璃新建项目和技术改造转产项目实施稳步开展。

（2）采购供应。公司玻璃制造的主要原燃料为硅砂、纯碱和燃料等，公司依托深耕主业多年所形成的规模优势、需求优势，以及长期经营所形成稳定的优质资源渠道，大宗物资实施集中采

购、战略采购，大力推进全球采购模式，通过竞价、分级供应方式，确保定点、定时、定量满足生产需求与价格稳定，采购渠道包括国内、国外生产企业或供应商。玻璃深加工原片基本来自本企业生产，镀膜靶材、PVB膜、中空主材等通过市场直接采购或从国外进口。

3、行业情况

(1) 浮法玻璃

浮法玻璃原片制造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和标准，包括产能置换政策、生产企业能源消耗、环境保护等，随着监管力度的加大，行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平板玻璃产能被严格控制，落后产能持续淘汰，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僵尸产能逐步出清，玻璃产能一直处于存量消化阶段。加上房地产新建项目以及现存建筑节能改造的发展，以及经济的快速发展带来的人们消费水平的不断提高，高质量玻璃产品需求和单位面积玻璃需求量持续增加，同时生产企业通过不断研发创新，升级迭代推出新产品，新产品在整体设计、节能、智能性能等方面的提升，推动平板玻璃制造的更新升级，平板玻璃需求保持稳定，玻璃行业周期性波动幅度逐渐趋于平滑，玻璃生产企业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但平板玻璃结构性产能过剩矛盾仍然存在，未来行业发展将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技术创新提升、发展模式和经营方式创新为突破口，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推进行业加快迈向高质量发展。

(2) 节能建筑玻璃

节能建筑玻璃是以玻璃原片为基材，采用物理方法、化学方法及其组合对玻璃进行再加工，制成具有新的结构、功能或形态和高附加值的玻璃制品。主要分为镀膜玻璃、中空玻璃、夹层玻璃等，拥有美观、安全、节能等优点，主要应用于建筑门窗、玻璃幕墙等领域，可以有效降低建筑物能耗，符合国家节能减排的发展目标。我国是世界第二大能源消耗国，建筑能耗约占全国总能耗 33%以上，建筑单位能耗水平是欧洲的 4 倍，美国的 3 倍。节能玻璃作为一种隔热和遮阳性能好的玻璃类型，在推进中国建筑的绿色节能，有效缓解国家能源紧缺状况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节能玻璃的应用和替换成为了当前及未来建筑项目节能工作的关键。随着国家相关法规的陆续出台和监管的不断趋严，以及消费者对节能环保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Low-E 玻璃、钢化玻璃、中空玻璃及夹层玻璃等具有节能性能的玻璃得到了国家及建筑行业的大力支持与推广，促进了玻璃行业产业结构调整。节能玻璃在建筑领域的渗透率仍将不断提升，公共建筑、民用住宅新建项目，以及庞大的现存建筑节能改造、二次装修都对节能玻璃存在着大量的需求，我国节能建筑玻璃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市场潜力巨大。

(3) 高铝电子玻璃

高铝超薄电子玻璃在抗划伤、韧性和硬度等方面优于普通钠钙玻璃，被广泛作为平板电脑和手机等电子产品触摸首选玻璃盖板。随着智能手机不断趋向大屏化、屏占比提高，新能源汽车推广和汽车仪表盘、中控显示、后座娱乐系统、抬头显示等车载显示系统应用增加、无线充电和 5G 技术的应用带来玻璃背板增量、触控屏在超级本和一体机中渗透率逐渐提升，以及智能家居、智能医疗、在线教育等新兴产业对智能终端的需求增长，预计高铝电子玻璃未来将保持持续的增长。

(4) 中性硼硅药用玻璃

国外医药行业已普遍使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药用玻璃作包装材料，国内中性硼硅玻璃管主要由德国肖特、日本电气硝子和美国康宁三家公司垄断供应，价格昂贵。随着我国人民生活品质的改善和保健意识的增强，医药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的引导，采用国际标准的中性硼硅药用玻璃是社会发展的趋势，从国外药用玻璃行业发展的长远趋势上看，高质量的中性硼硅玻璃未来必然逐步取代低硼硅玻璃、钠钙玻璃，成为国内药用包装的选择材料，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5) 光伏玻璃业务

近年来，随着全球光伏发电技术、生产工艺与技术不断进步，成本显著降低，产品性能持续提升，使得光伏平价上网从可能成为现实，光伏发电已成为各国重要的能源结构改革和能源替代

的方向。2020 年，中国提出了争取于 2030 年前达到碳峰值，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目标，随着国内一系列新能源政策的实施，光伏发电产业开发利用规模迅速扩大，并将呈现持续增长的强劲发展态势。截至 2020 年底，中国光伏发电累计并网装机量 253GW，已远超“十三五”规划 105 GW 的目标。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玻璃生产国，除满足国内市场需求外，我国光伏玻璃出口量也迅速增长。光伏玻璃作为光伏组件必不可少的材料，也随之迎来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前景。预测“十四五”时期，我国光伏发电年平均新增装机规模将达到 65GW 以上，光伏发电总装机将达 500-530GW，未来光伏发电将成为中国的主力能源。2020 年公司抓住光伏行业快速发展的机遇，加快拓展光伏玻璃市场布局，坚持市场需求导向，及时切入了光伏玻璃业务领域。在湖南郴州和浙江绍兴各投资新建一条 1200t/d 光伏高透材料生产线，同时通过技术改造、发挥超白玻璃独特的竞争力，3 条生产线（产能为 2500t/d）由超白建筑玻璃转超白光伏背板或面板正在有序推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积极推进新项目跟投机制。公司事业合伙人等关键管理人员对湖南药玻、醴陵电子的跟投完成。醴陵电子于 2020 年 4 月份进入商业化运营；湖南药玻基本完成建设，于 2021 年 1 月 28 日实现点火。

2、报告期，积极推进节能建筑玻璃规模扩张战略。湖南节能一期项目建成部分已投入商业化运营，长兴节能、天津节能以及湖南节能二期扩建项目正在建设之中。对全资子公司马来西亚节能增资 5,000 万元。

3、报告期，积极推进资源保障战略。马来西亚旗滨收购马来西亚砂矿并积极推进砂矿项目建设。完成醴陵市金盛硅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收购，并更名为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砂矿建设有序推进。持续推进湖南资兴、福建漳州、广东河源等基地后备硅砂资源战略。

4、报告期，积极推进光伏玻璃战略。确定以郴州旗滨为光伏玻璃业务发展平台，投资建设郴州旗滨 1200t 光伏组件高透材料生产线项目、绍兴 1200t/d 光伏高透材料及深加工项目等；郴州旗滨 350t/d 生产线转入超白光伏背板或面板生产，并投资建设配套加工生产线；设立全资孙公司漳州光伏增资至 30,000 万元，并完成漳州旗滨一线（1000t/d）、漳州七线（500t/d）划转至漳州光伏。郴州旗滨生产线、漳州旗滨一线、漳州旗滨七线技术改造及配套加工生产线有序推进中。

5、报告期，加快生产线冷修与复产。漳州旗滨五线完成冷修技改并转入商业化运营；漳州旗滨三线、七线放水进入冷修，并均于报告期完成点火。

其中：境外资产 159,525.05（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1.14%。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告积极推进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继续推进玻璃原片产品结构优化和技术升级、品质提升等提升计划，推进产品优质化发展，做强浮法玻璃产业；抓住光伏产业大发展时机，及时切入光伏玻璃领域，发挥超白光伏玻璃的独特竞争力，形成后发优势；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持续扩大节能建筑玻璃规模、提升盈利能力；高铝电子玻璃建成投产、进入商业化运营；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素管及深加工项目建设有序推进，产品高端化初见成效。初步构建优质浮法玻璃原片、节能建筑玻璃、光伏玻璃、高铝电子玻璃、中性硼硅玻璃产业格局。事业合伙人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和项目跟投机制，有效促进了核心管理团队与骨干员工利益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密

切相关度。公司产业链拓展与产品高端化并重，持续坚定高质量发展要求，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公司品牌影响力与行业地位，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公司其他核心竞争力无重大变化。

四、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是极不平凡的一年。突如其来新冠疫情的冲击和复杂的国内外经济环境影响叠加，玻璃行业一度陷入全行业亏损。面对困境，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上下团结一心，坚定必胜信心，继续秉承使命、愿景和核心价值观，贯彻“一体两翼”发展战略，围绕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及年度经营目标，统筹推进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抢抓行业发展机遇，持续进行产品结构优化升级，加速实施产业链延伸，着力推进新项目建设，从优质浮法玻璃加速向节能玻璃、光伏玻璃、电子玻璃、药用玻璃等领域拓展深入，高端玻璃布局力度不断加大，进一步增强了品牌影响力与可持续发展潜力。

报告期，公司生产各种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11,676 万重箱，同比减少 209 万重箱；销售各种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11,377 万重箱，同比减少 468 万重箱。实现营业总收入 964,409 万元，同比增加 33,832 万元，增幅 3.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536 万元，同比增加 47,893 万元，增幅 35.57%。

报告期，公司开展的主要工作如下：

一、认真履行主体责任，抓实疫情防控、生产经营两不误。面对疫情，公司高度关注、积极应对，扎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全面部署防疫和安全生产保障工作，坚持精准防控，筑牢健康防线，切实保障供应、科学安排产销衔接，强化企业内部管理，加快复工复产进程，最大限度降低影响，生产经营稳步推进。报告期内，公司除按计划进入冷修的生产线外，其他生产线均正常生产，全集团员工无一人感染新冠病毒。

二、强化市场导向和营销升级，积极应对变局。2020 年玻璃行业市场的波动异常剧烈，公司进一步提高了市场分析与预判预研，实时把握市场动态，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和营销理念，加大终端渠道服务，营销渠道拓展和下沉并头并进，提前锁定客户需求，巩固、维护优质客户群体，坚持销售引导生产，加大超厚、超大板及高品质、差异化产品生产和精细化服务，进一步丰富产品的多样性，及时填补市场阶段性需求，努力满足市场不同层次需要，缓解同质化竞争；充分发挥原片和深加工一体化经营及规模化发展优势，增强企业高库存运行的承受能力和稳定市场的理念，加大市场波动期间成品库存主动管控力度，加强和终端客户的信息共享和协同，避免出现终端需求误判和价格错配及踩踏，全力维护市场稳定，有效化解疫情冲击和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市场波动风险；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上下游客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与各相关方的沟通与协调，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认真做好生产线点火与冷修交错执行方案，为稳定市场、稳定价格创造条件；加大节能新产品开发力度，丰富节能产品系列，产能、订单持续增加，高端产品市场竞争力快速提升，品牌传播力不断提高，行业地位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盈利能力显著提高。

三、深入精细化管理，促进降本增效。报告期，公司陆续开展了一系列效率提升和管理升级工作，先后启动了降本增效、品质提升、设备管理、人才引进与干部管理、干部效能监察、安全生产月，合同管理、高管绩效管理、全面风险评估、数字化驱动赋能、项目后评价、公司专项治理等管理活动，坚持向管理要效益、向技术要效益，推进精细管理，压减成本费用，深挖内潜，降本节耗，多措并举打好提质增效攻坚战。一是公司围绕“保安全、抓畅通、促密封、降成本”的思路开展窑炉维护工作，为各公司稳定生产和降低能耗做好保障，夯实生产工艺技术基础，强化工艺技术攻关，有效降低质量成本；二是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增强全员安全意识，全面落实和履行安全管理主体责任；三是集中化、全球化采购力度深入推进，有力固化集团通用性物资的集采模式，促进集团采购管理向供应链管理转型，通过包括集中采购、开发新供应商、战略储备、设立寄存仓等措施，实现优质、高效、保供，进一步确保低成本竞争优势；四是坚持产品

差异化，大幅度增加两头厚度（薄、超厚）产品及超长型差异化产品的连续生产，提高产品附加值；五是挖掘价值内涵和管理提升空间，重视数据资产，提高信息化处理能力，进一步提升经营效率，提升财务决策的全面性和预算的针对性，降低财务运营成本；加强资金计划管理，建立资金投入监管机制，保障生产运营和项目建设资金投入，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强化物控管理，全力盘活存量资金，加快资产周转；六是积极开展投资项目后评价工作，通过项目后评价总结经验，汲取教训，提出相应对策建议，不断完善和优化项目投资决策流程，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能力，促进投资管理及收益水平提高。七是公司紧抓住发展机遇，拓展市场布局，快速推进扩张中性硼硅玻璃、光伏组件产业链的延伸。八是深入推进高管绩效考核优化、强化干部管理，突出履职忠诚和责任担当，高度重视队伍建设、梯队管理和培训工作，认真抓好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努力提高新生力引进质量；持续加大对研发及高端人才引进，通过严格市场化机制，创新人才引进模式和渠道，推行人力资源业务伙伴（HRBP）理念，认真评估和发现高潜力人才，继续聚焦核心价值观，坚持长期股权激励和薪酬激励相结合，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有效激发内在活力，促进核心管理团队、骨干员工利益与公司战略的紧密融合，促进了集团人才结构进一步优化，人员综合素质更高、团队更趋年轻化。

四、以风险管理为基础，强化风险地图运用，构建立体综合防控体系。一是公司以价值整合为导向，全面开展风险评估，全面梳理风险点，制定应对措施和管控要点，绘制风险评估地图和风险管理看板，建立了旗滨内控框架和三层防线，将风险评估充分渗透到各主要业务，基本构建立体综合防控体系，将风险管理与控制活动融入到战略、绩效以及各项日常管理活动中，打造了良好内控环境，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能力；二是开展 OA 流程梳理，定期开展对流程处理时效统计、超时人员名单公示并纳入绩效考核管理，减少不必要的流程节点，切实提升内部办事效率；三是加快内控体系制度的及时更新和补缺，适时修订不符合实际操作和不利于风险防范的制度，确保内控管理制度能覆盖所有业务、各项业务操作流程清晰合理。2020 年，公司对原《内控手册》予以重新修订，及时更新玻璃板块的内控制度，并新增砂矿板块内控手册，形成了浮法、节能、砂矿三大板块《内控手册》，合理界定授权机制及岗位职责，梳理优化业务流程，规范经营管理活动，作为内控工作指南；四是认真探索符合公司发展实际的内控工作思路，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做好全面的风险防控和应对策略，进一步保障集团中长期战略目标落实。

五、推进战略规划，稳步落实“一体两翼”，有效发挥战略、投资合力，认真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一是加快节能建筑玻璃布局和规模扩张，积极推进天津节能、长兴节能及湖南节能二期扩建项目建设；二是加快推进硅砂资源战略，有序推进醴陵砂矿、马来西亚砂矿建设，以及郴州、河源、漳州砂矿后备资源获取工作；三是醴陵高性能电子玻璃生产线建成投入商业化运营；四是中性硼硅玻璃素管及深加工项目建设正在有序推进；五是加快搭建光伏新材料及中硼硅药玻板块，推进相关板块战略完善和优化，充分发挥内部研发与技术、建设与运营、投资与管理、规模与资源方面的优势，通过资产划转、股权划转、换股等方式，高效整合公司下属业务资产，快速梳理板块业务治理结构和管理体系，统筹资源调配和业务管理，实行集约化、专业化运营，推进结构性战略调整。六是积极推进公开发行 1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再融资助力战略规划的实施。

六、坚持创新驱动，提升研发质量，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报告期加快研发人才引进，不断完善研发项目管理体系和绩效考核，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成果转换，强化产品质量提升稳定性管控和节能降耗，促进产品结构持续优化升级，聚焦高端应用领域和技术瓶颈的重点突破，有效提高了研发项目的进度和质量。一是集团玻璃检测中心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成为国家认可实验室，达到国家及国际认可的管理水平和检测能力。二是完成 13 项浮法玻璃及 10 项节能玻璃研发项目进度要求，在电子玻璃质量达标、中性硼硅玻璃的工艺技术制定与建设、浮法超白玻璃光伏市场的开拓、冷修技改项目中的结构创新、环保技术的自我提升、湖南节能、长兴节能、天津节能的设备选型方案制定及自动化方案制定、前瞻性研发项目的研究活

动等工作中都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研发设计能力进一步提升；三是全年申请专利 115 件（发明 41 件，实用新型 74 件），获得授权的专利 70 件，专利申请总量较 2019 年增长 38.55%；四是顺利推进镀膜玻璃实验室建设，建立健全完成了各生产基地主推节能玻璃产品膜系结构升级更新及简统工作，完成 50 款镀膜玻璃产品的知识产权评估，进一步夯实节能玻璃产品专利权保护工作。

七、持续回报投资者，努力维护股东权益。2020 年 6 月，实施了 2019 年度现金分红，现金分红比例达 63.87%（含回购股份）。制定《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延长分红政策持续时间，未来三年继续维持在足额预留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五十的分红政策。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9,644,088,854.02	9,305,764,517.90	3.64
营业成本	6,048,689,211.93	6,566,158,311.11	-7.88
销售费用	86,930,628.91	129,354,644.45	-32.80
管理费用	720,578,109.48	514,414,487.81	40.08
研发费用	412,300,626.87	370,537,856.18	11.27
财务费用	129,416,778.83	111,814,766.83	1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99,413.72	2,017,309,139.11	5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173,983.43	-901,939,734.83	2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734,602.44	-1,051,064,553.19	52.1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疫情影响减弱，节能玻璃板块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大宗材料战略储备使成本地位持续低位运行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运输费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至营业成本项目列支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修理费、计提业绩奖励及确认的股份支付成本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海外公司的汇兑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营收增加收现规模同比上涨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固定资产款项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加强资金管理提前归还部分借款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增长 3.7%，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下降 7.63%，详见下表及相关附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玻璃生产加工	9,537,222,345.88	6,031,547,753.44	36.76	3.70	-7.63	增加 7.76 个百分点
物流业	3,894,510.52	3,108,142.72	20.19	8.81	-9.88	增加 16.55 个百分点
合计	9,541,116,856.40	6,034,655,896.16	36.75	3.70	-7.63	增加 7.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8,427,694,003.23	5,290,210,393.54	37.23	-1.18	-12.74	增加 8.32 个百分点
节能建筑玻璃	1,109,528,342.65	741,337,359.90	33.18	65.86	58.68	增加 3.02 个百分点
物流	3,894,510.52	3,108,142.72	20.19	8.81	-9.88	增加 16.55 个百分点
合计	9,541,116,856.40	6,034,655,896.16	36.75	3.70	-7.63	增加 7.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	3,439,932,086.41	2,120,614,212.56	38.35	23.19	15.68	增加 4 个百分点
华东	4,470,862,494.38	2,729,904,818.89	38.94	-4.01	-18.37	增加 10.75 个百分点
华中	824,686,304.22	518,912,829.81	37.08	-0.29	-15.06	增加 10.94 个百分点
华北	24,053,289.72	16,695,333.23	30.59	-31.28	-40.49	增加 10.75 个百分点
西南	72,116,015.28	44,355,940.65	38.49	24.88	3.47	增加 12.72 个百分点
西北	7,131,400.19	4,301,391.82	39.68	2,118.27	1,558.88	增加 20.34 个百分点
海外	702,335,266.20	599,871,369.20	14.59	-15.46	-10.94	减少 4.33 个百分点
合计	9,541,116,856.40	6,034,655,896.16	36.75	3.70	-7.63	增加 7.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本年度的分析方法是收入及成本抵消至相应业务板块。

2、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说明：节能建筑玻璃收入、成本较去年增长较快，主要是浙江节能、马来西亚节能项目达产程度有所提高，广东节能深加工二期产能扩建以及湖南节能项目一期投入商业化运营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万重箱	11,676	11,377	554	-1.75	-3.95	118.01
节能建筑玻璃（大板、中空等）	万平米	2,233	2,191	75	92.5	94.4	127.62

产销量情况说明：

节能建筑玻璃产销量较去年增长较快、库存量较去年增长较快，主要是是浙江节能、马来西亚节能项目达产程度有较大提高，广东节能深加工二期产能扩建以及湖南节能项目一期投入商业化运营所致。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玻璃生产加工	直接材料	4,843,773,424.34	80.31	5,458,406,840.19	83.59	-11.26	
玻璃生产加工	直接人工	188,659,710.75	3.13	155,137,859.25	2.38	21.61	
玻璃生产加工	制造费用	999,114,618.35	16.56	916,414,509.27	14.03	9.02	
玻璃生产加工	小计	6,031,547,753.44	100.00	6,529,959,208.71	100	-7.63	
物流业	直接人工	341,895.70	11.00	403,764.52	11.71	-15.32	
物流业	制造费用	2,766,247.02	89.00	3,045,048.06	88.29	-9.16	
物流业	小计	3,108,142.72	100.00	3,448,812.58	100	-9.88	
	合计	6,034,655,896.16	100.00	6,533,408,021.29	100	-7.63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直接材料	4,227,273,247.27	79.91	5,076,238,741.46	83.73	-16.72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直接人工	116,699,489.45	2.21	119,671,462.94	1.97	-2.48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制造费用	946,237,656.82	17.89	866,863,018.73	14.3	9.16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小计	5,290,210,393.54	100.00	6,062,773,223.13	100	-12.74	
节能建筑玻璃	直接材料	616,500,177.07	83.16	382,168,098.73	81.8	61.32	
节能建筑玻璃	直接人工	71,960,221.30	9.71	35,466,396.31	7.59	102.90	
节能建筑玻璃	制造费用	52,876,961.53	7.13	49,551,490.54	10.61	6.71	
节能建筑玻璃	小计	741,337,359.90	100.00	467,185,985.58	100	58.68	
物流	直接人工	341,895.70	11.00	403,764.52	11.71	-15.32	
物流	制造费用	2,766,247.02	89.00	3,045,048.06	88.29	-9.16	
物流	小计	3,108,142.72	100.00	3,448,812.58	100	-9.88	
	合计	6,034,655,896.16	100.00	6,533,408,021.29	100	-7.63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2,871.4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8.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6,304.5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8.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 8,693.06 万元，同比减少 4,242.40 元，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销售运费在营业成本中列示；管理费用 72,057.81 万元，同比增加 20,616.36 万元；研发费用 41,230.06 万元，同比增加 4,176.28 万元；财务费用 12,941.68 万元，同比增加 1,760.20 万元。

本期销售费用同比减少的原因：1) 销售运费根据新收入准则调整至营业成本列示，减少 6,590 万元；2) 销售人员薪酬增加 2,059 万元，其中节能模块经营规模扩大增加 1,580 万，剩余为浮法玻璃营收增加导致。

本期管理费用增加原因为：1) 股权激励成本增加 8,919 万元；2) 职工薪酬增加 7,802 万元，主要是本年计提业绩奖励增加；3) 修理费增加 2,971 万元，主要是热修费用增加。

本期研发费用增加的原因：1) 直接材料投入增加 3,931 万元；2) 职工薪酬增加 1,807 万元；3) 折旧费增加 719 万元。

本期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汇兑损失增加 3,229 万元。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12,300,626.8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9,374,382.52
研发投入合计	421,675,009.3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3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0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2.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22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幅度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99,413.72	2,017,309,139.11	54.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173,983.43	-901,939,734.83	24.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734,602.44	-1,051,064,553.19	52.1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本期营收规模扩大，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增加。筹资活动产生的净流出增加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借款及福建旗滨借款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09,846,893.76	6.35	488,359,786.36	3.74	86.31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以及储备资金还贷及防范疫情反复产生资金风险
应收票据	131,892,539.12	0.92	42,620,596.96	0.33	209.46	主要系票据结算比例变化影响
存货	1,006,594,472.21	7.03	673,475,326.18	5.15	49.46	主要系本年大宗材料战略备货及产成品库存增加
在建工程	1,104,531,905.04	7.71	620,815,465.10	4.75	77.92	主要系天津节能及长兴节能筹建新增,以及资兴砂矿及醴陵砂矿筹建新增。
开发支出	18,812,434.71	0.13	9,438,052.19	0.07	99.33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139,633.16	1.65	151,433,164.09	1.16	55.94	主要系股权激励、计提资产减值确认递延税项所致
短期借款	1,267,548,557.59	8.85	937,629,164.16	7.18	35.19	主要系长短期借款结构调整及新增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975,447,151.18	6.81	545,132,314.26	4.17	78.94	主要系加强供应渠道拓展和战略合作关系,以及存货战略储备及建设项目增加原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59,023,056.95	1.81	161,708,123.98	1.24	60.18	主要系计提业绩奖励以及年终奖尚未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366,821,235.97	2.56	206,358,456.13	1.58	77.76	主要系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9,709,560.00	2.09	854,102,710.24	6.54	-64.91	主要系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款到期归还所致。
长期借款	494,074,700.00	3.45	1,113,055,192.14	8.52	-55.61	主要系到期还款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主要受限资产详见第九节、七、81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年初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导致玻璃行业下游需求启动较迟，原片企业库存在 4 月中旬达到近 5 年高点，原片销售价格也跟着下跌探底。此后，随着国内疫情有效控制，建筑市场逐步恢复，复工复产快速推进，加上房地产竣工修复持续，以及老旧小区改造加速推进，节能降耗带来中空、夹胶玻璃的使用率提升，供需基本面不断好转，玻璃价格进入上行通道。2020 年，全国平板玻璃产量 9.5 亿重量箱，同比增长 1.3%。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产量分别为 5.3 亿平方米、1.1 亿平方米、1.4 亿平方米，同比分别增长-1.8%、3.5%、-0.8%。平板玻璃行业营业收入 926 亿元，增长 9.9%，利润 130 亿元，同比增长 39%。2021 年预计整体供需呈紧平衡，浮法玻璃需求有支撑，玻璃价格仍将在一段时期内高位运行。

报告期，公司坚持市场导向，积极落实中长期战略发展规划，清晰发展定位，坚持“迎难而上、精准施策、灵活机制、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切实担当主体责任，坚持底线思维，提高风险预见预判能力，严密防范各种风险挑战，齐心协力、多措并举、稳步有序、维护了安全生产和经营秩序，深入挖掘内部管理潜力，生产经营、技改和新项目建设多管齐下，积极推进规模扩张、产品优质化、产品高端化战略，拓展市场布局，稳健经营，稳步发展，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企业经营质量和发展质量显著提高。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发展战略和转型升级目标，公司陆续投资长兴节能项目、天津节能项目、湖南节能二期扩产项目、郴州光伏组件高透基板材料生产线项目、绍兴光伏高透材料及深加工项目，收购金盛硅业少数股东股权，确定郴州旗滨为光伏玻璃产业发展平台，设立福建药玻搭建药玻发展平台等，上述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马来西亚砂矿项目投资及进展情况。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石英砂生产基地的议案》，公司同意全资孙公司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在马来西亚森美兰州投资建设石英砂生产基地，项目总投资 5,790 万元人民币（折 3,426 万马币），年产石英砂（精砂）24 万吨。项目由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全额出资，采取设立新公司或收购公司方式负责实施，新公司注册资本为 2,315 万元人民币（折 1,370 万马币）。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鉴于马来西亚旗滨已于 2019 年 11 月 26 日以 0 元收购了自然人 LIM SWEE EE（林瑞意）及 LIU JIE（刘杰）合计持有的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马币，法定代表人：林瑞意）100%股权，马来西亚砂矿项目由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2、湖南节能玻璃项目二期投资及进展情况。2020 年 2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投资扩建二期项目，项目总投资 1.82 亿元，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项目地点位于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2020-022）。目前该项目正在筹备中。

3、徐州新沂供应链项目情况。为开展集团内专业化的供应链服务，深圳新旗滨出资设立徐州新沂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300 万元。2020 年 3 月 30 日，新沂旗滨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4、马来西亚节能增资事宜情况。为解决马来西亚节能自有资本投入不足，融资能力不够及运营资金短缺的问题，2020 年 4 月 14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同意公司全资曾孙公司新加坡旗滨以现金方式以 1:1 的比例（1 元现金/1 元注册资本）向马来西亚节能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增资完成后，马来西亚节能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2,000 万元（7,640.50 万马币）增加至 17,000 万元。增资方最终获得马来西亚节能 29.4118% 的股权。

增资前，马来西亚节能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7,640.50 万马币），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增资后，马来西亚节能实际注册资本为 17,000 万元（10,690.50 万马币），公司最终直接持有其 71.47% 股权，新加坡旗滨持有其 28.53% 股权。因新加坡旗滨为公司的全资曾孙公司，增资后公司通过直接持有和通过新加坡旗滨间接持有方式，仍持有马来西亚节能 100% 股权。本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55）。

5、醴陵电子玻璃跟投情况。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跟投平台继续以增资方式增加部分资金补充实施醴陵电子玻璃的跟投。本次公司事业合伙人等关键管理人员设立的跟投平台（5 家有限合伙企业）筹集跟投资金人民币 200 万元，按照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进行增资。增资后醴陵旗滨电子玻璃的注册资本由 18,164.00 万元增加至 18,364.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醴陵电子玻璃的持股比例由 17.4191% 增加至 18.3184%。

（1）本次项目跟投主体为：天津旗滨聚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泰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恒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东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盛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分别简称“天津聚鑫”、“天津泰鑫”、“天津恒鑫”、“天津东鑫”、“天津盛鑫”）

（2）本次跟投金额：本项目跟投平台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增资金额为 200 万元，其中：天津聚鑫增资 200 万元、天津泰鑫增资 0 万元、天津恒鑫增资 0 万元、天津东鑫增资 0 万元、天津盛鑫增资 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采用现金出资，在增资协议约定出资期限内一次性出资到位。

（3）增资后，公司及跟投平台对醴陵电子玻璃具体投资情况见下表：

项目	出资方式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出资金额	增资后		备注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旗滨集团	货币	15,000.00	82.5809		15,000.00	81.6816	
天津聚鑫	货币	1,885.00	10.3777	200.00	2,085.00	11.3537	
天津泰鑫	货币	862.00	4.7457		862.00	4.6940	
天津恒鑫	货币	308.00	1.6957		308.00	1.6772	
天津东鑫	货币	69.00	0.3799		69.00	0.3757	
天津盛鑫	货币	40.00	0.2202		40.00	0.2178	
合计		18,164.00	100.0000	200.00	18,364.00	100.0000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报告期，上述跟投资金已实缴到位。

6、湖南药玻跟投情况。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跟投平台继续以增资方式增加部分资金补充实施湖南药玻跟投。本次公司跟投平台（5 家有限合伙企业）筹集跟投资金人民币 200 万元，按照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湖南药玻进行增资。增资后湖南药玻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200.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的持股比例由 30.80% 增加至 32.1569%。增资后湖南药玻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200.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的持股比例由 30.80% 增加至 32.1569%。

- (4) 本次项目跟投主体为天津聚鑫、天津泰鑫、天津恒鑫、天津东鑫、天津盛鑫
- (5) 本次跟投金额：本项目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增资金额为200万元，其中：其中：天津聚鑫增资200万元、天津泰鑫增资0万元、天津恒鑫增资0万元、天津东鑫增资0万元、天津盛鑫增资0万元。本次增资全部采用现金出资，在增资协议约定出资期限内一次性出资到位。
- (6) 增资后，公司及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具体投资情况见下表：

项目	出资方式	增资前		本次增资 出资金额	增资后		备注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旗滨集团	货币	6,920.00	69.2000		6,920.00	67.8431	
天津聚鑫	货币	1,885.00	18.8500	200.00	2,085.00	20.4412	
天津泰鑫	货币	862.00	8.6200		862.00	8.4510	
天津恒鑫	货币	132.00	1.3200		132.00	1.2941	
天津东鑫	货币	161.00	1.6100		161.00	1.5784	
天津盛鑫	货币	40.00	0.4000		40.00	0.3922	
合计		10,000.00	100.0000	200.00	10,200.00	100.0000	

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报告期，上述跟投资金已实缴到位。

7、长兴供应链项目情况。为配合区域公司开展集团内专业化的集采和供应链服务，深圳新旗滨出资设立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注册资金500万元。2020年9月8日，长兴供应链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8、郴州光伏组件高透基板材料生产线项目情况。为抓住太阳能发电行业的快速发展机遇，拓展一体化产业链，2020年9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定公司进入光伏玻璃行业，同意在郴州投资建设1200t/d光伏组件高透基板材料生产线及配套光伏组件高透基板材料加工线。项目总投资10.27亿元左右（由公司对郴州旗滨增资38,000万元，其余部分64,736万元为借贷资金），并由郴州光伏负责本项目。本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5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9、长兴旗滨、平湖旗滨股权划转项目情况。为加快集约化管理进程和提升效率，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将全资子公司绍兴旗滨所持长兴旗滨、平湖旗滨10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直接持有。划转后，长兴旗滨、平湖旗滨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绍兴旗滨一同受集团母公司株洲旗滨100%直接控制。本次资产划转按照绍兴旗滨持有长兴旗滨和平湖旗滨100%股权划转基准日的账面净值划转，受让方无需向转让方支付任何价款，公司按上述划转股权的账面价值对绍兴旗滨实施减资。本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12）。长兴旗滨、平湖旗滨股权划转变更及绍兴旗滨的减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分别于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1月23日以及2021年2月9日完成，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10、绍兴光伏组件高透材料生产线项目情况。2020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在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一期之1200t/d光伏高透材料及深加工项目。项目总投资13.73亿元左右。本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2020年11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郴州旗滨在浙江省绍兴市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绍兴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负责绍兴光伏项目建设及运营的实施，绍兴光伏注册资本48,000万元，郴州旗滨持股100%。绍兴光伏已于2020年12月28日完成

工商注册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26、2020-150）。目前该项目正在建设中。

11、绍兴中性硼硅药用玻璃及制瓶项目情况。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在绍兴市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材料产业园投资建设一期之中性硼硅药用玻璃及制瓶项目。该项目包含两条 25t/d 中性硼硅药用玻璃及制瓶生产线。项目计划总投资 4.71 亿元。同意由公司或下属公司设立单独的子公司进行本项目建设 and 运营管理。项目出资由公司自筹及融资解决（项目公司注册资本 1.7 亿元）。本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15）。目前该项目正在筹备中。

12、投资设立漳州光伏项目情况。为加快内部光伏玻璃业务资源整合实施整体规划，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新旗滨设立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 万元。2020 年 11 月 26 日，漳州光伏完成工商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1 月 28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2020-132）。

13、金盛硅业少数股权收购及进展情况。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出资人民币 1,319.75 万元收购醴陵市金盛硅业有限公司自然人股东吴波持有的金盛硅业 20%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金盛硅业的股权由 80%增至 100%。2020 年 12 月 25 日，金盛硅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更名为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6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29、2020-149）。

14、设立福建药玻搭建药玻平台情况。2020 年 11 月 25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以所持其全部股权作价出资新设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20 年 10 月 31 日，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账面资产总额 16,447.60 万元，负债总额 6,363.11 万元，所有者权益 10,084.49 万元（上述财务数据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CAC 证审字[2020]0490 号）），根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同致信德评报字（2020）第 100035 号），总资产评估值为 16,553.36 万元，总负债评估值为 6,363.11 万元；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为 10,084.49 万元，评估值为 10,190.25 万元。交易依据评估机构对湖南药玻的净资产评估值及各股东对湖南药玻持股比例，确定福建药玻的出资比例及各股东出资金额（福建药玻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次换股不涉及现金投资，不涉及新增股东，不涉及股东持股比例变化，各股东换股比例为 1.02:1。福建药玻注册资本 1 亿元，交易不涉及现金投资，不涉及股权投资比例变化。湖南药玻原各股东成为福建药玻的股东，湖南药玻成为新公司福建药玻的全资子公司。福建药玻设立后，作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成为公司在医药玻璃材料产业布局、研发和对外投资（含公司对绍兴药玻项目的投资）的战略平台。

福建药玻的股东各方出资作价及持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名称	交易前				股权评估作价金额	交易后				
	湖南药玻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福建药玻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湖南药玻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福建药玻注册资本出资	持股比例%	作价差额列福建药玻资本公积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9200000	67.8431	-	-	69133853	-	-	67843137	67.8431	1290716
天津旗滨聚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20850000	20.4412	-	-	20830070	-	-	20441177	20.4412	388893

天津旗滨泰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8620000	8.4510	-	-	8611760	-	-	8450980	8.4510	160780
天津旗滨恒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1320000	1.2941	-	-	1318738	-	-	1294118	1.2941	24620
天津旗滨东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1610000	1.5784	-	-	1608461	-	-	1578431	1.5784	30030
天津旗滨盛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	400000	0.3922	-	-	399618	-	-	392157	0.3922	7461
合计	102000000	100.0000	-	-	101902500	-	-	100000000	100.0000	1902500

2020年12月12日,上述事项经公司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2020年12月13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28、2020-132)。

2020年12月16日,福建药玻完成工商登记手续,2020年12月29日湖南药玻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51)。

15、整合集团内部光伏业务资产及平台搭建情况。2020年12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新旗滨将其全资子公司漳州旗滨符合超白超薄光伏玻璃生产的两条生产线(一线、七线)相关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按照账面净值全部划转至其投资新设的漳州光伏。本次资产划转,划入方漳州光伏按划转的资产、负债的账面净值列入资本公积,划出方漳州旗滨按划出的净资产账面净值减少资本公积,无需支付对价。本次资产划转基准日账面总资产净值为59,006.41万元、划转负债基准日账面净值为13,947.19万元,净资产为45,059.22万元。以上划转资产、负债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拟划转资产、负债专项审计报告》(CAC专字[2020]2790号)。公司确定以郴州旗滨为光伏玻璃产业发展平台,在上述资产、负债划转完成后,将漳州光伏100%的股权自深圳新旗滨无偿划转至郴州旗滨。同意完成上述划转后的漳州光伏将净资产中部分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29,500万元,增资后,漳州光伏注册资本由人民币5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30,000万元。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7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140、2020-141、2020-142)。

2020年12月31日,漳州光伏完成股权划转的工商变更手续;2021年2月8日,漳州光伏完成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4日、2021年2月9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2、2021-016)。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为规避汇率风险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2020年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同意公司2020年度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累计交易金额不超过75,000万元人民币(含等值外币,按照金融衍生品合同约定的币种、汇率计算),每笔业务期限原则上应控制在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办理实施,具体交易情况以公司的实际经营需求及实时交易交割为准,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来12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业务终止时止,但公司应确保任意时点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交易余额不得超过经授权的年度累计交易总金额。因公司自身借款的剩余期限大于12个月等情况,确需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存续期限超过12个月的,需经公司总裁办公会议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报告期,上述业务尚未开展。

2、投资理财业务。为继续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业务，择优购买短期、保本型、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 8.2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自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有效，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报告期，在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 253,800 万元（共 38 笔，其中理财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为 8.2 亿元），已收回 225,800 万元，期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28,000 万元（4 笔）。公司到期理财已全部按时收回，取得的收益总额为 951.54 万元。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11 年 1 月设立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石英砂，期末总资产 98,186 万元，净资产 68,917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84,614 万元，净利润 17,847 万元。

2、公司于 2012 年 7 月设立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TCO 镀膜玻璃、超白光伏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298,041 万元，净资产 190,567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82,133 万元，净利润 41,695 万元。

3、公司于 2013 年 5 月设立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绍兴旗滨期末总资产 66,584 万元，净资产 48,803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66,333 万元，净利润 35,975 万元。

4、公司于 2013 年 6 月设立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9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155,341 万元，净资产 107,516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57,320 万元，净利润 36,179 万元。

5、公司于 2013 年 6 月设立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新型高强厚玻璃基片，期末总资产 54,943 万元，净资产 39,349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69,395 万元，净利润 19,709 万元。

6、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设立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注 1），注册资本 115,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支持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及柔性基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燃料油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期末总资产 534,190 万元，净资产 278,604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411,524 万元，净利润 40,565 万元。

7、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注 2），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浮法玻璃原片、光伏光电玻璃，期末总资产 139,277 万元，净资产 90,438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63,347 万元，净利润 13,736 万元（系郴州光伏、漳玻光伏、绍兴光伏合并数据）。郴州旗滨项目于 2019 年 1 月正式投入商业化运营，漳玻光伏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设立，绍兴光伏于 2020 年 12 月设立。

8、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2,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28,562 万元，净资产 15,343 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42,058 万元，净利润 3,023 万元。

9、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设立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7,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 LOW-E 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36,946 万元，净资产 11,546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14,890 万元，净利润-1,674 万元。马来西亚节能项目于 2019 年 5 月正式投入商业化运营。

10、公司于 2019 年 4 月设立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24,169 万元，净资产 10,267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21,392 万元，净利润 648 万元。报告期，湖南节能一期项目建成部分已投入商业化运营，湖南节能二期扩建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11、公司于 2020 年 1 月设立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31,761 万元，净资产 19,841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7.98 万元，净利润-159 万元。报告期，该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12、公司于 2020 年 2 月设立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主要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等深加工节能建筑玻璃，期末总资产 25,612 万元，净资产 19,145 万元，报告期营业收入 331 万元，净利润-855 万元。报告期，该项目正在建设之中。

注 1：深圳新旗滨合并数据主要包含：深圳新旗滨、漳州旗滨、马来西亚旗滨、广东节能、马来西亚砂矿、新加坡旗滨、徐州新沂、长兴供应链。其中漳州旗滨、马来西亚旗滨主要产品为：优质浮法玻璃、在线 LOW-E 镀膜玻璃及基片、超白光伏玻璃基片；马来西亚砂矿主要产品为：石英砂。

注 2：郴州旗滨合并数据主要包含：郴州光伏、漳玻光伏、绍兴光伏。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平板玻璃行业是充分竞争、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近年来，国家制定和颁布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和标准，对玻璃行业限制新增、产能置换、生产企业能源消耗、去非标、污染治理、生态保护等方面做了详细的规定，随着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行业准入门槛不断提高，平板玻璃产能被严格控制，落后产能持续淘汰，供给侧改革深入推进，僵尸产能逐步出清，同时，政策不断推动行业优化区域布局，引导平板玻璃生产企业向资源、能源富集的地区有序适度转移，引导玻璃深加工企业在消费地周边或平板玻璃生产地集中布局、集聚发展，鼓励企业跨地区兼并重组，促进行业内优势企业跨地区整合。2020 年，受益于房地产与光伏产业需求的爆发，以及平板玻璃使用领域的扩展和产能结构的改善，玻璃行业整体趋势向好。展望“十四五”，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光伏发电等新能源将迎来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也将加快玻璃行业整合、落后产能淘

汰的进程。2021 年，预计房地产竣工面积数据存修正预期，宏观政策的持续实施，以及光伏玻璃新增产能当期释放有限，光伏玻璃旺盛需求仍将维持，供需格局预计偏紧，玻璃价格有望持续高位运行。但是，平板玻璃结构性产能过剩矛盾仍然存在，未来行业发展仍将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技术创新提升、发展模式和经营方式创新为突破口，以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推进行业加快迈向高质量发展。

玻璃原片价格的持续高位震荡，加上价格未能有效传导，致使节能建筑玻璃成本居高不下，深加工企业需要进一步对品牌、质量、服务进行不断提升，坚持以市场和客户的需求为导向，深耕细作，巩固市场份额，同时眼睛向内，苦练内功，从生产准备、现场管理、质量管理、工艺技术创新等多方面入手降本提效，通过加强内控管理、深入推进信息化、设备自动化建设、提升员工技能素质等方式，不断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才能化危为机，全力破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继续奉行稳健经营、稳健发展的策略，坚定不移贯彻《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9-2024 年）》，坚定不移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培育新动能，提升新势能，落实战略发展理念，构建高质量发展格局，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实现做大做强、高质量发展目标。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积极推进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依托自身的技术研发创新能力和先进的管理理念，推进技改和新项目建设，加快产业链一体化经营，持续推进挖潜增效，不断提高公司经营与发展质量，持续提升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力争 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0 亿元。

（四）2021 年重点工作

1、建立事业部机制，提高运营效率，满足规模快速扩张，以及产业多元化、产品多样化、市场差异化的发展需要，各事业部在集团总体业务规划以及管理框架下运作；

2、围绕中长期战略目标，坚持两手抓，实现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目标；合理优化资本结构，保障发展资金需求与经营资金安全，推进光伏玻璃生产线及配套加工线建设，确保加快光伏产业规划有序落地；着力做大做强高铝电子玻璃、中性硼硅药用玻璃；

3、加大力度实施资源扩张战略，进一步提升主要原料矿物质资源拥有量，同时继续利用好集中采购、战略采购等手段，稳固低成本竞争优势；

4、重塑研发架构，提升研发能力，建立探索型研发人员差异化股权激励，大力引进高精尖人才，提高产品、技术创新研发能力，以及自主研发创新能力，实现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有机结合，着力向高端产品发展，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5、创新人才培养战略，坚持“人才强企”战略，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的开发利用，打造完善的人才梯队，满足企业快速发展的需要；

6、推进营销管理升级，加快渠道整合，针对不同渠道、不同区域深度布局，精耕市场提升占有率；

7、继续以风险管理为基础，强化风险地图运用，构建立体综合防控体系，严防、控制与规避各类风险。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供求关系打破平衡导致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玻璃行业对房地产市场的依赖程度较高，当前行业仍存在结构性产能过剩的情况，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国家继续坚持“房住不炒、健康平稳发展”总基调，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并通过一城一策的调控，保持房地产市场的稳定发展。报告期，受疫情冲击，玻璃市场需求出现短期停滞，在行业供给端收缩、房地产竣工需求超预期下，供需格局快速改善和修复，玻璃价格超跌反弹，行业景气度回升回升，市场需求端预计将继续保持良好状态和相对平稳的趋势。但若国家调控政策进一步趋严或出现重大不确定因素影响，导致房地产行业大幅下滑甚至负增长等波动情况；或者平板玻璃行业产能和产量的增长速度过快，均将打破行业现有的需求平衡，从而进一步影响玻璃的销售价格，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毛利率和公司经营业绩将会下降。为了减少玻璃价格波动对盈利能力的影响，公司加大技术研发和人才引进力度，对生产线逐步进行技术改造，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实现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加快产业链延伸，加大节能玻璃及高端玻璃产品的投入和研发，生产附加值高的玻璃，形成上下游一体化经营；通过精细化管理，优化生产经营组织、成本管控，打造的低成本竞争力；同时通过深加工、增加出口等消化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的附加值，增强抗风险能力。

2、 原燃料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燃料包括燃料、纯碱和硅砂等，原燃料成本占产品成本的比重较大。2020年，受益于原油、纯碱等主要材料价格下跌，成本维持低位运行，因此在产品价格同比下降的情况下，公司维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后续预计原燃料价格会随经济复苏的加快而逐步呈上涨趋势，价格波动将给公司带来成本上升的风险。在无法通过产品涨价来化解材料上涨压力的情况下，为尽量减少原燃料成本波动对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一方面不断优化改进燃烧与生产工艺，改善燃料经济配比，保障生产线达产达标并竭力降低燃料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对主要原燃料价格走势研究，利用规模、资金优势提高采购议价能力，深入开展大宗物资战略采购管理，拓宽供应渠道，合理选择采购时机，低价时继续实施战略储备采购，以降低成本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3、 环保标准提高导致环保成本增加的风险

报告期，生态环境部提出修改《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加严了大气污染排放限值，并发布了《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0年修订版）》，依据能源类型、污染治理技术、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等差异化指标，对玻璃行业实行分级管控，环保压力与日俱增。随着“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国家将不断加强政策引导，收严环保管理要求，提升行业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水平。随着环保趋严，玻璃行业将面临环保管理要求越来越细、督查措施越来越严，排放标准越来越严的趋势，企业面临的压力和风险越来越大，为实现达标排放，未来将增加环保设施的投入以及日常运行成本。公司将加大研究力度，努力推进超低排放改造，继续加强环保制度建设、进一步强化环保管理模式，做好备用系统区域烟气治理与环保备用系统的无缝切换运行，并加快其他区域环保备用系统的建设、推进生产线升级、燃料改进等技术手段，不断推进绿色生产和节能降耗，维护环保设施持续正常运营，提升产品品质，确保清洁生产和盈利水平。

4、 产品结构调整不能与市场需求同步的风险

市场对不同品种玻璃的需求在不断变化，公司存在生产的玻璃产品品种不能与市场需求同步的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市场信息的收集、分析，对市场变化提前做出预警，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提报产品计划；研发部门加快研发速度；生产部门尽快组织落实并控制产品质量；通过各环节的共同努力，及时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结构快速调整到位。

5、 海外经营相关的政治、经济、法律、治安环境风险

公司以“一带一路”战略为抓手，积极布局投资马来西亚，马来西亚旗滨、马来西亚节能及正在建设的马来西亚砂矿资产和经营受到所在国法律法规的管辖，国外与国内经营环境存在巨大

差异，境外相关政策、法规也随时存在调整的可能。随着公司海外拓展的步伐不断加大，面临的风险也在加大，包括文化差异、法律体系不同、劳资矛盾、沟通障碍以及管理海外业务方面的困难，对境外收入征税或限制利润汇回的风险，非关税壁垒或其它进出口限制的风险，所在国政治或经济状况发生变动、市场变化以及工人罢工等风险。上述风险均可能对公司海外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公司将高度重视海外业务的经营和管理，培养和引进国际化的人才队伍，提高经营管理团队的综合能力，梳理和完善管控流程，防范海外经营风险。

6、 外汇及利率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投资逐步加大，日常运营中主要涉及外币种类逐步增加。报告期，人民币对外汇率波动幅度增大，市场风险规避情绪上升。2020年，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剧，美元等主要货币利率受疫情、经济形势下调，美联储两次降息，美国国债收益率显著下行，美元货币不断增发，货币政策宽松，受此影响，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先升后贬再升波动较大，但总体保持了上升态势，全球疫情蔓延、经济下行等因素导致外汇及利率的波动加大。2021年，随着疫情的逐步控制，经济复苏将不断加快，10年期美债收益率预计出现上调，货币宽松政策将面临调整，资金面收紧，利率汇率风险加大，为应对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加强对国际金融市场汇率的变动跟踪和分析研判，必要时公司将在符合国家外汇管理政策的前提下，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运用一系列的金融衍生品工具或业务来进行保值避险，力求减少对财务费用和采购成本的潜在不利影响。

7、 规模扩张带来的风险

公司自上市以来持续快速发展，无论是资产规模、营业收入还是员工人数均有了较大幅度的增加。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以及后续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对公司在市场开拓、运营管理、技术研发、人才储备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和挑战。如果公司未来在战略方向发生较大失误，以及调研不充分、信息不全面，或者投资环境、技术方案或投资回报预测条件存在缺陷，整合不力，管理能力（组织模式、人才引进、管理制度建设、信息化系统完善）不匹配，不能及时适应外部环境的快速变化，将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经营业绩，进而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导致扩张战略存在较大风险。同时，扩张较快对资金规模和资金结构产生新的需求，在投资进度上，如公司自有资金不能完全满足扩张和资本性支出需要，则需要通过负债或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解决扩张资金需求，可能会存在短贷长投现象时有发生，投资与收入不对等，也会导致财务风险和战略风险的发生。公司将认真贯彻落实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将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高质量发展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和基业长青的根本目标。认真做好市场分析调研，审慎评估投资利弊，努力获取扩张相关的全面信息，并根据企业自身基础和条件，适当控制企业扩张的规模和速度，循序渐进实施项目开工和建设，扎实做好新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确保投资效果；同时，不断加强战略培训，提升管理者和企业家的综合素质，一是提升企业家的经营理念，决策能力、战略开拓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二是提升中层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完善知识结构，增强综合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和执行能力，以提高战略决策的准确性和尽快适应战略扩张带来的变化。

8、 其他风险

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对国际国内市场造成了较大影响，随着国内抗疫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果，下游复工复产加快，玻璃行业需求触底迅速回升，需求修复改善，但由于海外疫情压力巨大，加之其他不确定的因素影响，玻璃行业市场发展面临的变数和挑战进一步增多。2021年，不确定因素依然面临较多，公司将坚持市场导向、客户导向，立足规模和产业链优势，加速产品、质量、性能的提档升级，采购销售贴近市场，优结构、挖潜力、提效益，全面提升企业各环节的管控和运行质量，努力消化疫情和市场变化带来的影响。

报告期，中美关系紧张程度进一步加剧，美国对中国各种无理挑衅轮番不断，从经贸、科技、政治、军事等领域采取了一系列遏制和打压措施，中国不得已采取相应的反制和对抗措施，中美关系面临了几十年来罕见的危机。中美关系的恶化，将影响两国经济健康发展的稳定性，也对两国企业利益造成了较大的伤害。公司进口原燃材料成本可能增加，同时将影响对行业内先进技术和设备的进口。为此，公司将继续做好提前预判，加大对核心技术研发力度及燃料改进技术攻关力度，并将快速进行采购渠道的拓宽，动态调整相应的采购策略，以应对经营环境的变化。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46,427,280.98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81,561,244.37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母公司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38,156,124.44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68,738,971.80元，减去2018年度利润分配790,711,784.40元，2019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021,432,307.33元。2019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决定以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扣除截止股权登记日集中竞价回购的库存股余额）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3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2019年度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790,007,534.40元。

2020年5月20日，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上述利润分配方案获得通过。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临2020-045、临2020-060）。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

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已扣除截止股权登记日集中竞价回购的库存股余额）2,633,358,448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790,007,534.40元。2019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6月17日，除权（除息）日为2020年6月18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0年6月18日。详见公司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临2020-071）。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年	0	3.5	0	929,660,619.30	1,825,359,972.69	50.93
2019年	0	3.0	0	790,007,534.40	1,346,427,280.98	58.67
2018年	0	3.0	0	790,711,784.40	1,207,664,334.83	65.47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金分红的金额	比例（%）
2020年	0	0
2019年	69,988,378.96	5.20
2018年	160,295,742.18	13.27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旗滨集团	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0 年 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 2010 年度以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罚款款项，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俞其兵	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其员工补缴或者被追偿 2010 年 1 月之前的住房公积金，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部分被补缴和被追偿的损失；若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 2010 年度以前未执行住房公积金制度而被相关部门予以处罚，则福建旗滨集团将无条件支付所有罚款款项，保证股份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0 年 12 月 1 日至长期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旗滨集团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福建旗滨集团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福建旗滨集团确保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福建旗滨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4) 因福建旗滨集团或其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福建旗滨集团承担。	2010 年 11 月 28 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俞其兵	(1) 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目前没有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确保本人不会在与旗滨集团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公司进行投资和任职，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会从事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的经营业务，不与旗滨集团进行任何的直接或间接地同业竞争。(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对于旗滨集团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本人	2010 年 11 月 28 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控制的企业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的选择上,避免与旗滨集团相同或相似,避免与旗滨集团产生同业竞争。 (4)因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违背了上述承诺给旗滨集团造成的一切责任或损失,均由本人承担。					
	股份限售	俞其兵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此外,俞其兵先生作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禁售承诺期过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11月28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福建旗滨集团	1、绍兴旗滨现系福建旗滨的子公司,平湖旗滨、长兴旗滨是绍兴旗滨的子公司。目前,该三家公司有部分房屋未取得产权证。我公司将敦促该三家公司尽快完成产权证的申领。2、我公司郑重承诺,在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绍兴旗滨的股东后,如因上述建筑物无产权证之原因给该三家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并造成损失的,我公司均愿意相应向该三家公司全额予以赔偿。	2013年11月28日至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期间	是	是	---	---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及股票股利在解锁期内出售应遵循《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限售规定,在解锁期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7年3月9日-2020年6月24日	是	是	---	---
其他承诺	分红	公司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五年(2017年-2021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	2017年度至2021年度	是	是	---	---
	分红	公司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	2020年度至2022年度	是	是	---	---
	其他	公司	(1)对励珀保理等现有类金融业务的投资业务,通过提起公司解散之诉、股权转让等方式于2021年12月31日前完成清理退出(具体时间将受诉讼进程影响);(2)自2020年12月31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不再新增类金融业务的资金投入(包含增资、借款等各种形式的资金投入)。	2020年12月31日至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前或募集资金到位36个月内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5
保荐人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100

注：甬兴证券有限公司为公司发行 15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人及主承销商，本次可转债保荐费为 100 万元，承销费为 1100 万元，上述费用报告期公司尚未支付。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和 2020 年 5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登的 2020-048 号、2020-060 号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依法合规经营，严格履行承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不存在失信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1 月 2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详见 2020 年 1 月 4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2
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1 月 4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1 月 11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
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3 月 11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详见 2020 年 3 月 11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0
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监事会核查意见	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旗滨集团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0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2
旗滨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04 月 10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1
2017 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业绩考核符合第三期解锁条件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4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
关于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
关于收回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持有人份额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第十五次董事会相	详见 2020 年 5 月 27 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

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监事会关于第四届第十五次监事会相关事宜的审核意见	详见2020年5月27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5月27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5月27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2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详见2020年6月3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8
2017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暨上市公告	详见2020年6月19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4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6月19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监事会审核意见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调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7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旗滨调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5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2020年6月2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7月1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详见2020年7月14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9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7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监事会审核意见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
旗滨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详见2020年08月1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调整持有人和份额的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实施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关于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4
监事会关于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及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意见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6
第四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相关独立董事意见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旗滨集团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旗滨集团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详见2020年0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1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5
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详见2020年9月29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4
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关于旗滨集团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10月9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详见2020年10月13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2020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详见2020年10月13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5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	详见2020年10月16日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

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7
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详见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
大成律师事务所关于关于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10 月 16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公告	详见 2020 年 11 月 14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11 月 24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3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第二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11 月 28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4
关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11 月 28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的债权人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4
回购注销股份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业绩考核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监事会关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9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
股权激励解锁事宜法律意见书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7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详见 2020 年 12 月 18 日上交所网站 www. sse. com. 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6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2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经考核，公司2017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达成，公司将为激励对象办理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三次解锁事宜。公司本次拟解锁股份数量为300.83万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2021年1月11日。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载的公司相关公告。报告期末，该事项正在办理当中。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解锁及上市流通。

2、2020年12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股权激励对象崔再安、谢荣安、何小钦、王立强等4人所持有的1.89万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详见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载的公司相关公告。报告期末，该事项正在办理当中。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完成了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1) 报告期权益归属和变动情况。2020年5月，按照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考核办法规定，员工持股计划组织开展公司层面、个人层面业绩考核，按照考核结果、实际任职时间以及二次分配原则及方法归属每一个参与对象的权益。按决策程序分别组织召开管理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持有人会议以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进行了审议确认。经综合考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382名持有人均符合归属条件，同意办理382名持有人对应份额10,938,656份的权益归属手续（本期持股计划各持有人参与考核的份额总数为12,869,080份，归属比例占参与考核份额的85%）。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因考核未能归属的份额1,930,424份（不含离降职人员被取消的份额），由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收回。另外，员工持股计划对于因发生离职或考核年度发生降职、免职等岗位、职务变动，或存在已不符合持股计划参与条件的11名持有人，其全部或部分持有份额共计146,870份按照规定进行收回处置。

权益归属后，鉴于1名持有人因严重违反了公司廉政管理规定损害了公司利益及形象，被取消持股计划参与资格，并对其持有（已归属）的全部未变现份额56,122份予以收回。

上述持有人被收回份额，在锁定期满后由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择机出售该份额对应的股票，出售后以初始购买价格与出售所获资金（考虑除权、除息调整因素）之孰低值返还持有人，剩余资金归公司所有。

(2) 届满解锁及股份出售情况。2020年11月25日，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经公司于2020年11月26日召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同意，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解锁，本次解锁的持有人为381人，可解锁股份共计6,85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550%。解锁后员工持股计划可在二级市场卖出所持股份。报告期，管理委员会有序实施了解锁股份的出售：

2020年12月1日-2020年12月7日，管理委员会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6,850,200股进行了出售，占公司总股本的0.2550%。截止报告期末，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为300股。2021年2月18日，管理委员会将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剩余股份进行了出售。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

2020 年 1 月，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召开了首次持有人会议，设置了管理委员会，选举了管理委员会委员。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根据业务强化管理及产业链延伸需要，将新聘或晋升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 8 名人员，纳入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并对持股计划分配的份额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核心管理团队人员获赠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份额合计为 1,690 万份，同意上述获赠份额通过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调整后，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持有人为 31 人，持有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本次调整前		本次调整后	
		持有份额标准数量(万份)	占比(%)	持有份额标准数量(万份)	占比(%)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440	24.4	2990	29.9
2	其他关键团队人员	3,440	34.4	4,580	45.8
3	预留部分	4,120	41.2	2,430	24.3
合计		10,000	100	10,000	10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长期发展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及与之配套的《管理办法》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获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参与认购的员工共计 494 人，参与人最终缴纳的认购资金为 89,778,591 元，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设立规模为 89,778,591 份。2020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 23,750,950 股股份过户至本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0.8842%。2020 年 11 月 26 日，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召开了首次持有人会议，设置了管理委员会，选举了管理委员会委员。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持有人、持有份额及持有比例未发生变化。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2020 年 11 月 24 日及 2020 年 11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41
旗滨集团关于 2020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孙公司新增和续贷银行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46

旗滨集团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47
旗滨集团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60
旗滨集团关于调整 2020 年度对公司非全资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及内部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113
旗滨集团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121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报；临 2020-085
旗滨集团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86
关于以所持湖南药玻全部股权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128
旗滨集团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137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跟投平台继续以增资方式增加部分资金补充实施醴陵电子玻璃的跟投。本次公司事业合伙人等关键管理人员设立的跟投平台（5 家有限合伙企业）筹集跟投资金人民币 200 万元，按照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进行增资。增资后醴陵旗滨电子玻璃的注册资本由 18,164.00 万元增加至 18,364.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醴陵电子玻璃的持股比例由 17.4191%增加至 18.3184%。

（1）本次项目跟投主体为：天津旗滨聚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泰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恒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东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旗滨盛鑫科技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分别简称“天津聚鑫”、“天津泰鑫”、“天津恒鑫”、“天津东鑫”、“天津盛鑫”）

（2）本次跟投金额：本项目跟投平台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增资金额为 200 万元，其中：天津聚鑫增资 200 万元、天津泰鑫增资 0 万元、天津恒鑫增资 0 万元、天津东鑫增资 0 万元、天津盛鑫增资 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采用现金出资，在增资协议约定出资期限内一次性出资到位。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报告期，上述跟投资金已实缴到位。

2、2020 年 8 月 1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公司跟投平台继续以增资方式增加部分资金补充实施湖南药玻跟投。本次公司跟投平台（5 家有限合伙企业）筹集跟投资金人民币 200 万元，按照 1 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对湖南药玻进行增资。增资后湖南药玻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200.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的持股比例由 30.80%增加至 32.1569%。增资后湖南药玻的注册资本由 10,000.00 万元增加至 10,200.00 万元，公司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的持股比例由 30.80%增加至 32.1569%。

（3）本次项目跟投主体为天津聚鑫、天津泰鑫、天津恒鑫、天津东鑫、天津盛鑫

（4）本次跟投金额：本项目跟投平台对湖南药玻增资金额为 200 万元，其中：其中：天津聚鑫增资 200 万元、天津泰鑫增资 0 万元、天津恒鑫增资 0 万元、天津东鑫增资 0 万元、天津盛鑫增资 0 万元。本次增资全部采用现金出资，在增资协议约定出资期限内一次性出资到位。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5）。报告期，上述跟投资金已实缴到位。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旗滨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08
旗滨集团关于 5%以上股东减持超过 1%暨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进展情况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29
旗滨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73
旗滨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的换股进展情况暨换股导致权益变动达到公司股份 1%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79
旗滨集团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债券换股完成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80
旗滨集团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解除质押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临 2020-084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18,63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9,07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09,07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64.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20年担保总额609,077万元是根据公司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合同金额汇总数，2020年末公司实际承担责任的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235,942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53,800	28,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继续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择优购买短期、保本型、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额度为不超过 8.2 亿元(单日最高余额)，自 2020 年 5 月 26 日起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期间有效，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报告期，在董事会授权的额度内，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资金 253,800 万元（共 38 笔，其中理财投资单日最高余额为 8.2 亿元），已收回 225,800 万元，期末尚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为 28,000 万元（4 笔）。公司到期理财已全部按时收回，取得的收益总额为 951.5 万元。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入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	2020-1-3	2020-2-12	自有资金			1.5%~3.9%	43.33	42.74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1-6	2020-1-16	自有资金			1.4%~2.9%	4.83	4.83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2-14	2020-3-16	自有资金			1.5%或3.7%	15.71	15.71	到期赎回	是	是	
平安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2-17	2020-3-17	自有资金			0.30%~3.50%	16.68	16.68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2-18	2020-3-18	自有资金			1.4%或3.65%	15.21	15.21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2-26	2020-3-11	自有资金			1.1%或3.2%	7.47	7.47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2-27	2020-3-12	自有资金			1.35%或3.15%	6.13	6.13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	2020-3-3	2020-6-3	自有资金			1.5%或4.0%	100.82	100.82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7,000	2020-3-3	2020-6-1	自有资金			1.5%或4.0%	69.04	69.04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3-12	2020-6-3	自有资金			1.5%或4.02%	54.85	54.85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3-13	2020-6-1	自有资金			1.4%或3.85%	42.78	42.24	到期赎回	是	是	
福建海峡银	银行理财	5,000	2020-3-18	2020-6-3	自有资金			1.55%或4.10%	43.24	43.25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3-19	2020-6-3	自有资金			1.4%或3.8%	39.58	39.58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9,000	2020-3-20	2020-6-3	自有资金			1.5%或3.94%	72.86	72.86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4-1	2020-5-6	自有资金			1.15%或3.6%	14.50	17.00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4-2	2020-6-3	自有资金			1.4%或3.7%	31.35	30.83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	2020-4-2	2020-6-3	自有资金			1.4%或3.7%	62.69	62.69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4-7	2020-6-3	自有资金			1.4%或3.71%	29.37	29.37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3,000	2020-4-7	2020-6-3	自有资金			1.4%或3.71%	17.62	17.62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5-7	2020-6-8	自有资金			1.15%或3.2%	14.22	13.78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19,000	2020-6-2	2020-6-16	自有资金			1.15%或2.82%	20.84	20.84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6-3	2020-6-17	自有资金			1.15%或2.8%	5.44	5.44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6-4	2020-6-11	自有资金			1.15%或2.7%	2.63	2.63	到期赎回	是	是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银行理财	30,000	2020-6-4	2020-6-11	自有资金			1.15%或2.73%	15.93	15.93	到期赎回	是	是	

福建海峡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6-8	2020-7-13	自有资金		1.55%或 3.55%	20.42	20.42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6-12	2020-7-13	自有资金		1.5%或 3.15%	13.38	13.38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8-26	2020-11-24	自有资金		1.5%或 3.05%	37.60	37.60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4,800	2020-8-31	2020-10-15	自有资金		1.5%或 3.02%	18.12	17.87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1,500	2020-9-8	2020-12-7	自有资金		1.5%或 3.05%	11.25	11.28	到期赎回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9-10	2020-12-10	自有资金		1%或 3%或 3.1%	37.50	37.50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3,500	2020-9-15	2020-12-14	自有资金		1.3%或 3.05% 或 3.20%	26.25	26.32	到期赎回	是	是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	3,000	2020-9-22	2020-10-22	自有资金		1.15%或 2.8% 或 3%	6.90	6.90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10-29	2020-12-4	自有资金		1.3%或 3%	14.79	14.58	到期赎回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10-30	2020-12-14	自有资金		1%或 2.87%或 2.97%	17.54	18.15	到期赎回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7,000	2020-11-16	2021-1-13	自有资金		1.5%或 3.04% 或 3.09%	33.93		到期赎回	是	是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0-12-11	2021-2-18	自有资金		3.20%	30.25		存续	是	是	
光大银行	银行理财	10,000	2020-12-15	2021-2-18	自有资金		0.8%或 2.9%或 3%	54.17		存续	是	是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	6,000	2020-12-31	2021-3-5	自有资金		1.5%或 3.2%	33.67		存续	是	是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1、中期票据注册发行进展情况。2019年11月，公司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申请已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同意注册，根据《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9]MTN688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12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报告期，公司中期票据尚未发行。

2、控股股东可交债换股进展情况。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0亿元可交换公司债券于2018年2月28日进入换股期（换股期自2018年2月28日起至2020年8月18日止）。该债券至2020年7月3日已全部完成换股，累计换股192,577,021股，并已于2020年7月22日提前摘牌。控股股东已将“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债券质押专户”中剩余的全部股份92,555,362股，办理了解除质押的手续。可交换债券换股完成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083,672,97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3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社会公众公司，在努力追求经济效益回报股东的同时，也非常重视自身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担当。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之年，也是全面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收官之年，公司坚持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发挥资本市场作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的意见》等文件精神，落实国家扶贫攻坚规划的基本战略，积极发挥上市公司在服务国家脱贫攻坚战略中的作用，按照各级政府决战决胜脱贫攻坚战略部署和精准扶贫的有关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和企业自身实际情况，实事求是、因企制宜，通过积极开展职业技能培训、送爱心活动、无偿进行慈善、扶困捐助等方式帮助解决贫困群众、职工实际困难，为促进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自身力量。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主要精准扶贫工作情况如下：

薄弱村脱贫帮扶及就业帮扶：为积极响应当地薄弱村脱贫帮扶号召，帮扶企业周边贫困村困难群众生活和乡镇建设扶困，热心帮扶资助社会弱势群体，承担社会责任，展现真情关爱，报告期公司向东源县蓝口镇地运村、牛背脊村、资兴市州门司镇横丘村、平湖慈善总会、东源县慈善协会等发生慰问费用和捐款 43.27 万元。

扶老助老关爱贫困老人：为关心和帮助孤寡老人，认真弘扬爱老风尚和扶危济困的中华民族传统，贡献一份力量，报告期公司向东山县陈城镇山口村、湖塘村、东山县山口村、醴陵市浦口镇敬老院等地的困难老人捐款 11.40 万元。

其他：积极关心困难职工、帮助困难员工专业技能提升，报告期公司发生员工扶贫济困支出 55.46 万元。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107.94
2. 物资折款	2.19
9. 其他项目	
其中：9.1 项目个数（个）	48
9.2 投入金额	110.13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83
9.4 其他项目说明	薄弱村脱贫帮扶及就业帮扶：为积极响应当地薄弱村脱贫帮扶号召，帮扶企业周边贫困村困难群众生活和乡镇建设扶困，热心帮扶资助社会弱势群

	<p>体, 承担社会责任, 展现真情关爱, 报告期公司向东源县蓝口镇地运村、牛背脊村、资兴市州门司镇横丘村、平湖慈善总会、东源县慈善协会等发生慰问费用和捐款 43.27 万元。</p> <p>扶老助老关爱贫困老人: 为关心和帮助孤寡老人, 认真弘扬爱老风尚和扶危济困的中华民族传统, 贡献一份力量, 报告期公司向东山县陈城镇山口村、湖塘村、东山县山口村、醴陵市浦口镇敬老院等地的困难老人捐款 11.40 万元。</p> <p>其他: 积极关心困难职工、帮助困难员工专业技能提升, 报告期公司发生员工扶贫济困支出 55.46 万元。</p>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0 月,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将“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拓展、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明确列为“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未来, 公司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全面落实证监会及各地监管机构的工作要求, 充分发挥自身产业资源和优势, 加大项目扶贫、就业扶贫、扶困扶弱、扶危救困、社会公益等方面的扶贫力度, 认真关注公司困难员工、家庭的生活, 帮扶困难员工提高基本技能和开展多种方式上岗培训, 营造良好氛围, 加大乡村或经济落后地区投资, 以项目带动当地制造、运输、采矿业等产业的蓬勃发展, 切实提升当地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进一步把巩固脱贫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作为精准扶贫的承接和转型升级, 为实现共同富裕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浮法玻璃行业系环保部门重点监测的行业, 排放污染物为氮氧化物 (NOx)、二氧化硫 (SO₂) 及烟尘, 执行《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公司所属生产企业 2020 年小时平均污染物排放浓度均低于《平板玻璃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453-2011) 规定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低于排污许可证核定总量, 详见下表。

表 1: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序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标准 (mg/m ³)	排放总量 (吨/年)	核定排放总量 (吨/年)
1	SO ₂	208	400	3367	4766
2	NOx	445	700	7225	11580
3	烟尘	10	50	165	804

备注: 以上数据不含马来西亚旗滨 (马来公司国家排放标准不一致, 仅执行浓度控制不执行总量控制); 核定排放总量为国内各公司最新排污许可证总量; 排放总量为 2020 年实际排放总量

表 2: 排污口情况

子公司	排污口位置	排污口数量	排污口高度	是否有在线监测

漳玻公司	厂区东部	2	105/90 米	是
	厂区西部	6	90/95 米	是
河源公司	厂区东部	2	99 米	是
醴陵浮法	厂区中部	3	200 米	是
绍兴公司	厂区西部	2	90 米	是
平湖公司	厂区西部	2	80/95 米	是
长兴公司	厂区北部	2	150 米	是
马来公司	厂区中部	1	150 米	是
郴州公司	厂区西部	1	160 米	是
醴陵电子玻璃	厂部西部	1	35 米	是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排污口管理：所有玻璃熔窑都配备了完整的余热发电及烟气治理系统，设施运行稳定。余热发电每年发电量约 3.5 亿度，环保治理系统满足国标及当地环保要求。各排污口位置规范标准，符合环保排污要求，每个排污口均安装了烟气在线监测装置，并与环保部门联网，数据及时上传环保监管部门。

烟气治理：每座熔窑均配备了完善的环保处理设施，烟气经环保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经烟囱排放。针对浮法玻璃熔窑的燃料特点及烟气特性，公司独立、联合开发了多套环保处理工艺，确保烟气处理设施能完全满足不同时期的环保排放要求。目前各套环保设施运行规范、经济，每套工艺设施均可对 SO₂、NO_x、粉尘及其他污染物进行协同处理，污染物排放满足甚至高于国家及地方环保标准要求。在对烟气污染物进行处理的同时，每台熔窑同时配套了余热锅炉及高压蒸汽发电系统，充分利用烟气余热、节能减排，既满足了烟气处理系统对运行温度的要求，又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技术创新：超低排放、环保系统热态无缝切换等技术创新取得了较大进展。郴州旗滨的“干法脱硫+陶瓷一体化脱硝除尘”工艺，不但基本实现了玻璃熔窑 100%达标排放的要求，并且达到了玻璃行业超低排放的要求；醴陵电子玻璃项目公司首创“干法脱硫+陶瓷管除尘+低温 SCR 脱硝”工艺，已达超低排放要求；醴陵、浙江区域的环保备用设施，通过自主研发的“热循环自动切换系统”（已获专利授权），实现了环保设施在线无缝切换，避免了冷态切换造成的烟气直排超标问题。

粉尘治理：在原料产尘点均设置了除尘器进行收尘，设备运行良好，达标排放。各种原料、块料、粉料进厂，均存放在密闭库房中，不造成二次粉尘排放污染。

废水处理：在厂区建有中和、絮凝沉淀池，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厂区绿化或排入市政管网；生产用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源：从设备选型上选择低噪声设备，对于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等措施。

固体废物：一般固废主要来源为半干法脱硫灰，目前主要用于湿法脱硫、污水处理、水泥配料等方面，使半干法脱硫灰形成再循环利用。危险废弃物主要来源为厂区废机油及废旧脱硝催化剂，各生产基地厂区内均设有规范危险废物暂存库并有规范的贮存、处置等管理制度。

液氨罐区：各生产基地均建有相应的事故应急贮水池；重油罐区建有容积 2000m³ 的围堰，设施完好。

报告期，公司环保治理总投入约 1.55 亿元人民币，主要用于环保系统日常运营支出及环保项目建设、技改优化等投入。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要求进行审批、建设、验收。所属企业均经过了环境影响评价，

取得政府的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及排污许可证。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体预案，包括了灾害、安全、环保、群体、卫生等 5 类 17 个专项预案，15 个现场处置方案，形成了系统、完善、可操作性强的预案体系。全面提高了公司的应急处置能力，为应对重大事故和群体性突发性社会安全事件提供了保障。公司的应急处置由当地政府救援工作小组统一指挥，服从安监等政府部门的统一领导。公司成立了“应急指挥中心”，建立了安全生产事故、污染应急预警系统和应急联动机制，理顺了各单位的应急联动程序。针对季节性灾害特点，及时传达上级预灾预警，做好了防汛、防风、防海冰、防雷电及消防安全等自然灾害和其他危险作业的安全防护工作。每年各子公司自行组织 2 次以上的综合演练，并参加由地方政府或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各类应急演练。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年度监测方案，在做好监测工作的同时，环保数据实行在线监测并上传当地环保部门。配合当地环保部门做好季度监测工作，且每个子公司的环保监测均实行第三方监测制度，由第三方监测，直接上报当地环保政府部门。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点排污单位以外的子公司主要从事节能建筑玻璃加工制造，为非重点排污单位。节能玻璃属于玻璃深加工项目，产生污染源及污染量较少，且针对不同的玻璃深加工工艺要求，公司配置了较高效的环保处理设施，严格执行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按照公司统一的环境保护管理要求维护和运行环境保护设施，确保节能玻璃污染物达各项环保排放要求。公司非重点排污单位均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各类污染物均能稳定达标排放。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贯彻落实产业政策和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充分发挥规模优势，优化节能建筑玻璃产业的整体布局，增强企业的竞争能力，公司决定分别在浙江长兴、天津、湖南醴陵投资新(扩)建节能玻璃项目（其中湖南醴陵二期为产能扩建项目），上述项目公司拟通过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施。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六年。扣除发行费用后的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 资金金额(万 元)
1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节能玻璃项目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65,585.83	42,000
2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节能玻璃项目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57,329.58	48,000
3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二期产能扩建项目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8,200	15,000
4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合计			186,115.41	150,000

公司可转债相关事项已分别于 2020 年 2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17 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2020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203127 号），对公司提交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12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核查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书面说明和解释，2020 年 12 月 21 日，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进行回复，并公开披露；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补充了提交反馈意见回复，并披露了《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报告(修订稿)》。具体事宜详见 2020 年 3 月 2 日、2020 年 3 月 18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2020 年 11 月 20 日、2020 年 12 月 8 日、2020 年 12 月 22 日、2020 年 12 月 22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026、2020-034、2020-122、2020-148、2020-153、2020-154）。

2021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告知函回复的公告》；2021 年 1 月 25 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21 年 2 月 9 日，本次可转债申请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 号）。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公开发行了 15,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12,999,056.60 元，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87,000,943.40 元；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可转债的登记与托管手续；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挂牌交易申请，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47”。

根据相关规定和《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旗滨转债”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0,919,200	1.15				-27,892,000	-27,892,000	3,027,200	0.11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0,919,200	1.15				-27,892,000	-27,892,000	3,027,200	0.11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919,200	1.15				-27,892,000	-27,892,000	3,027,200	0.113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656,783,740	98.85				26,424,900	26,424,900	2,683,208,640	99.887
1、人民币普通股	2,656,783,740	98.85				26,424,900	26,424,900	2,683,208,640	99.88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2,687,702,940	100				-1,467,100	-1,467,100	2,686,235,84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 年第 3 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同意对张桢等 12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4.9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于 2020 年 3 月 13 日完成。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3 月 11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2、2017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上市流通。公司 2019 年 12 月 27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的议案》。经审核，公司 2017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锁期届满，其解锁条件已达成，预留授予第二期解锁股份数量为 347.53 万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1 月 13 日。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8 日、2020 年 1 月 4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3、2020 年第 1 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0 年 4 月 8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同意对高孝军等 20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4.33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完成。详见公司 2020 年 4 月 10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4、2017 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上市流通。公司 2020 年 5 月 2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经审核，公司 2017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届满，其解锁条件已达成，首次授予第三期解锁股份数量为 2,294.96 万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6 月 24 日。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2020 年 6 月 19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5、2020 年第 2 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0 年 8 月 10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同意对常旭等 3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17.4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完成。详见公司 2020 年 8 月 11 日、2020 年 10 月 16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6、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上市流通。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的议案》。经审核，公司 2017 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对象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锁期届满，其解锁条件已达成，预留授予第三期解锁股份数量为 300.83 万股，解锁日暨上市流通日为 2021 年 1 月 11 日。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限制性股票解锁相关手续尚未完成，故该事项未影响报告期股份变动。

7、2020 年第 3 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根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定将因年度考核未达标等情形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崔再安等人部分未解锁限制性股票 18,900 股予以回购注销。详见公司 2020 年 12 月 17 日刊载《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交所网站的相关公告。截止报告期末，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尚未完成，故该事项未影响报告期股份变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没有重大影响。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17 年股权激励对象（首次第三期）	23,565,000	22,949,600	-615,400	0	股权激励	2020 年 6 月 24 日
2017 年股权激励对象（预留第二期）	3,677,100	3,475,300	-201,800	0	股权激励	2020 年 1 月 13 日
2017 年股权激励对象（预留第三期）	3,677,100		-649,900	3,027,200	股权激励	2021 年 1 月 11 日
合计	30,919,200	26,424,900	-1,467,100	3,027,2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收到中国证监会批复。2021 年 4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2021 年 4 月 9 日，公司公开发行了 15,000,000 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1,5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公司本次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元；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可转换债券挂牌交易申请，债券简称“旗滨转债”，债券代码为“113047”。根据相关规定和《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旗滨转债”自 2021 年 10 月 15 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对张楨等 12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54.9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影响公司货币资金和所有者权益减少 987,978.00 元。

2、公司对高孝军等 20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74.33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影响公司货币资金和所有者权益减少 991,116.00 元。

3、公司对常旭等 3 名 2017 年激励对象持有的部分限制性股票 17.40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影响公司货币资金和所有者权益减少 271,440.00 元。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95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5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108,894,271	681,172,979	25.36	0	质押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俞其兵	0	402,500,000	14.98	0	质押	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132,076	65,197,742	2.43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52,886,500	52,886,500	1.97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746,600	44,746,600	1.67	0	无	0	其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6组合	24,046,200	31,318,800	1.17	0	无	0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3,750,950	30,043,742	1.12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3,537,390	29,000,000	1.08	0	无	0	其他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3,750,950	23,750,950	0.88	0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20,600,088	20,600,088	0.7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681,172,979	人民币普通股	681,172,979				
俞其兵	40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2,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197,742	人民币普通股	65,197,742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52,8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886,500				
中信证券—中信银行—中信证券卓越成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4,746,600	人民币普通股	44,746,6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106组合	31,31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18,80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0,043,742	人民币普通股	30,043,74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00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23,750,950	人民币普通股	23,750,95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二组合	20,600,088	人民币普通股	20,600,08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股东俞其兵系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俞其兵与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2、股东俞其兵及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3、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股份为公司前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剩余的库存股，该账户与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4、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俞其兵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25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应用产品生产、销售，太阳能电站设计、咨询及 EPC 总包、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一级整理；商业贸易；物业服务与租赁。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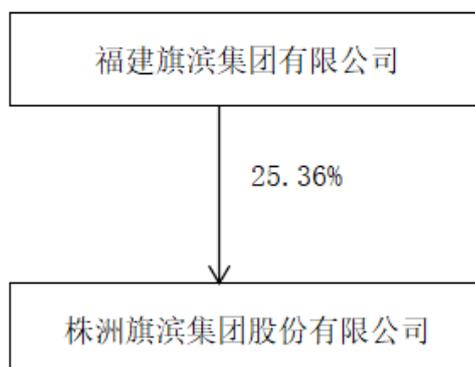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俞其兵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5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2011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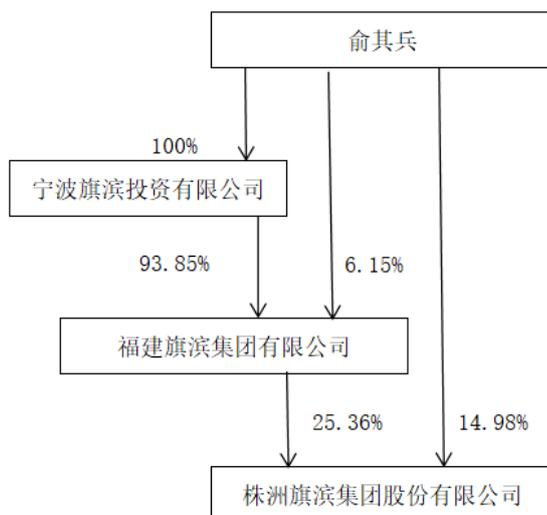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姚培武	董事长	男	56	2018/3/12	2022/4/16						否
姚培武	董事会秘书	男	56	2016/4/8	2022/4/16	2,000,000	2,000,000	0		339.78	否
俞其兵	董事	男	55	2010/3/18	2022/4/16	402,500,000	402,500,000	0			否
张柏忠	董事	男	55	2017/4/20	2022/4/16						否
张柏忠	总裁	男	55	2017/3/29	2022/4/16	6,000,000	6,000,000	0		786.17	否
张国明	董事	男	42	2017/4/20	2022/4/16			0			否
张国明	财务总监	男	42	2017/3/29	2022/4/16	3,750,000	3,750,000	0		467.43	否
凌根略	副总裁	男	40	2018/4/9	2022/4/16	4,300,000	4,300,000	0		430.17	否
凌根略	董事	男	40	2019/4/17	2022/4/16						否
侯英兰	董事	女	58	2011/12/5	2022/4/16	2,450,000	2,450,000	0		168.99	否
林楚荣	独立董事	男	67	2016/4/8	2022/4/16	0	0	0		15	否
郜卓	独立董事	男	57	2019/4/17	2022/4/16	0	0	0		15	否
郑立新	独立董事	男	46	2016/4/8	2022/4/16	0	0	0		15	否
郑钢	监事会主席	男	62	2016/10/14	2022/4/16	250,000	250,000	0			否
陈锋平	监事	男	38	2013/4/8	2022/4/16			0			是
王立勇	监事	男	49	2018/3/15	2022/4/16	138,000	138,000	0		33	否
周军	副总裁	男	49	2019/12/27	2022/4/16	3,395,000	3,395,000	0		432.21	否
合计	/	/	/	/	/	424,783,000	424,783,000		/	2,702.75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姚培武	1985年8月至2000年5月，任萍乡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科员、资产管理科科长、财务管理科科长、副主任会计师；2000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2010年10月至2012年2月任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2年2月至2016年2月任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6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2017年3月兼任董事会秘书；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董事会秘书。
俞其兵	2005年7月至2010年3月任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2010年3月至2011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2011年8月至2016年4月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张柏忠	曾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年曾任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营管中心负责人；2017年3月任公司总裁，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
张国明	曾任中国南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内控部经理、集团财务管理部经理、深圳南玻光伏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曾任深圳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主任；2017年3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凌根略	曾任东莞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四川南玻节能玻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南玻集团工程玻璃事业部副总裁，公司助理总裁，2018年4月任公司副总裁。2019年4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侯英兰	2003年至2009年任秦皇岛耀华玻璃股份公司总工程师；2009年11月至2017年12月任本公司技术研发中心副总经理、漳州旗滨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开发研究院副院长，秦皇岛蓝臣光电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201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开发研究院副院长。
林楚荣	1982年1月至1993年12月任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设备室主任、装备所所长；1994年1月至2013年11月任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院长，2010年3月至2014年11月任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党委书记。现为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教授级高工，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郜卓	曾任中国成套设备进出口（集团）总公司股改办副主任，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国家会计学院兼职教授、中央财经大学客座教授、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4月17日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立新	曾任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主任会计师。现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合伙人、宁波分所所长、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宁波铭恒科技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宁波瑞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郑钢	1991年至1992年任株洲玻璃厂副主任兼企管处长；1992年至1993年任株洲玻璃厂主任；1993年至1996年任株洲玻璃厂厂长浮法分厂；1996年至2006年10月任株洲光明浮法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10月至2007年3月任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07年3月至2008年5月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5月至2009年12月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玻璃管理部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公司董事长办公室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任株洲

	玻璃事业部总经理兼任醴陵玻璃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审计监察中心副总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陈锋平	2002-2008年历任宁波永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宁波永大集团泰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工程部经理，2009-2010年历任漳州旗滨置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工室副总工、漳州区域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福建旗滨集团东山区域公司总经理；2013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王立勇	曾任株洲玻璃厂会计、财务部长；公司财务主管，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区域财务总监；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资兴佳泰矿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财务主任；现任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3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周军	历任原株洲玻璃厂技术员、班长，中国南玻集团二级公司部门经理、总经理，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兼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玻璃总经理、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理总裁，2019年12月任公司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俞其兵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2010年11月9日	至今
陈锋平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东山区域公司总经理	2011年1月1日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姚培武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2月29日	
姚培武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7日	
姚培武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3月7日	
姚培武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12日	
姚培武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8日	
姚培武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5月24日	
姚培武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1日	
姚培武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6日	
姚培武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2月18日	
姚培武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8日	
姚培武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0月18日	
姚培武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23日	
姚培武	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0年9月8日	
姚培武	徐州新沂旗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年3月30日	
姚培武	江西省煤炭集团云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0年6月11日	
姚培武	江西省煤炭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24日	
俞其兵	旗滨投资控股(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3年12月13日	
俞其兵	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2日	
俞其兵	宁波旗滨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3年9月24日	
俞其兵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月16日	
张柏忠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3月7日	
张柏忠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8年2月12日	
张柏忠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1日	
张柏忠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21日	
张柏忠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2月26日	
张国明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5月5日	
张国明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2月12日	
张国明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9日	
张国明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5月24日	
张国明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6月1日	
张国明	深圳市旗滨裕鑫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11月19日	
张国明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月6日	
张国明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2月18日	
张国明	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9月8日	
张国明	徐州新沂旗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3月30日	
凌根略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5日	
凌根略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2月12日	
凌根略	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2月13日	
凌根略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2月8日	
凌根略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2月13日	
凌根略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8日	
凌根略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4月10日	
凌根略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月6日	

凌根略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2月18日	
候英兰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1年1月1日	
候英兰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6月23日	
候英兰	秦皇岛蓝臣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9月1日	
林楚荣	中国新型建材设计研究院	教授级高工	2014年11月13日	
郜卓	深圳市东方中量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3月29日	
郜卓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0月10日	
郑立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宁波分所	所长	2014年8月13日	
郑立新	宁波瑞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8月21日	
郑立新	宁波世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4月20日	
郑立新	宁波铭恒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6月5日	
郑立新	浙江镇洋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14日	
王立勇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7日	
王立勇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2日	
王立勇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19年5月13日	
王立勇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6月6日	
王立勇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3月28日	
王立勇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6月6日	
周军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5月17日	
周军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13日	
周军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4月8日	
周军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年4月25日	
周军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29日	
周军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9月21日	
周军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年12月26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公司薪酬计划或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考核经营业绩确定。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及考核经营业绩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所披露的“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税前报酬,共计2,702.75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19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8,39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772
销售人员	422
技术人员	1,002
财务人员	159
行政人员	1,037
合计	8,39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初中及以下	2,099
高中/中专及技校	3,165
大专	1,613
本科及以上	1,515
合计	8,39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集团根据业绩考核结果对投产公司实行薪酬总额计提方案,根据企业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现状和组织架构,将集团各岗位划分为管理序列、专业技术序列、营销序列、操作序列四个序列。公司采用岗位价值评估方法,将每个岗位序列对应不同等级,并结合外部人力资源市场行情与同行业水平,将每个等级对应不同的基本工资区间,确保薪酬对内公平,对外具有竞争性。现有工资结构主要分为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加班工资及社会保障(含津补贴)。基本工资根据岗位价值、岗位等级及相关因素来确定;绩效工资: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绩效年薪制,经理及以下员工根据当月的考核结果及贡献度不同实行月度绩效分配,并在年终视集团的整体业绩及效益确定年终奖;加班工资根据国家相关法规执行;同时,公司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并设置工龄工资、中夜班补贴、高温补贴、员工探亲交通费补贴、住房补贴、餐补等津贴。

实施中长期激励计划,包含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作为与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配套的长效激励机制,推动与促进公司“经理人”向“合伙人”的身份转变,实现核心管理层、成员个人与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一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集团“做强做大”、“高质量发展”的战略目标,“一体两翼”发展战略纲要,继续遵循“围绕战略、服务岗位、优化资源、提升素质、提高效率,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指导思想,制定了科学合理的年度培训计划及员工发展规划,完善人才培养、使用机制,搭建系统全面的人才培训培养管理体系。根据人员岗位、能力及胜任力不同,采取分层分类设计、分阶段、分课程推进模式,注重培训效果的验证与管理,确保发挥实效。

中层及高层管理人员培训充分体现战略性与前瞻性,紧密围绕集团发展战略和人力资源规划部署,注重员工与企业发展的同步与匹配;中层以下岗位及业务人员培训体现岗位胜任力和实效

性，结合员工自我发展和岗位实际需求，不断提高培训的实用性，完善能够解决实际问题的培训手段，并通过加强培训效果评价与激励，推进培训创新，快速提升现有员工能力，提高岗位胜任力；专业技术人员培训采用集团直线培训和内部工程师沙龙培训形式，以专题研讨形式深化解决问题的能力；基层操作人员开展岗位技能等级评定活动，从操作技术、思想水平、年度绩效等维度全面评估员工业务能力，辅以激励机制，提升员工学习积极性，营造比学赶超氛围；大学生入职培训采用集团统筹、分区域强化赋能形式，固化入职培训系列课程清单，军训拓展、理论培训、户外团建相结合，加速战略人才储备业务认知和角色适应性。

通过全员覆盖、全过程管理、分级组织实施的培训管理和人才培养体系，为员工的能力提升与职业发展搭建良好平台，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积极促进公司战略规划目标的实现。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新《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建立起了“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和各业务工作制度的治理制度体系，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的科学分工、各司其责、有效制衡的关系。各机构依照相关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规范运作，不断推进规范运和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情况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基本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最新法规和进一步规范运作和落实责权利需要、当前实际及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进一步开展相关治理机制和制度的梳理，及时进行制度的修订和完善。制定和完修订的制度有《金融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制度》、《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及《公司章程》，上述制度已经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经过不断完善，公司已构建“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运转规范”的治理结构，配套运行制度、机制建设、风险管理地图，形成适合公司发展的治理和管理、考核和监督体系。

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独立董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总裁等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很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组织董监高（关键管理人员）加强对上市公司监管法规、治理制度方面的履职意识的提高。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实施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严格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关联股东在表决时实行回避，保证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做到了五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 3 名为独立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订了相应的实施细则。公司董事均能认真、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为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和选聘程序由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年终考评；独立董事和监事的评价采取自我评价与相互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在章程和公司基本管理制度中，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

6、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持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客户、供应商、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行为，充分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能够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报告期，公司完成了4份定期报告、154份各类临时公告及536份挂网及报备文件（其中挂网文件255份）的信息披露工作，有效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责任机制，保证了对所有股东的公平、公开、公正，保障了所有股东依法享有的各项权益。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接待股东来访与咨询，加强与股东的交流。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3-17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3-18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5-20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5-21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0-12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10-13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1-16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11-17
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12-11	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2020-12-12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姚培武	否	14	14	0	0	0	否	5
俞其兵	否	14	14	14	0	0	否	0
张柏忠	否	14	14	0	0	0	否	5
张国明	否	14	14	0	0	0	否	5
凌根略	否	14	14	0	0	0	否	5
候英兰	否	14	14	12	0	0	否	3
郜卓	是	14	14	12	0	0	否	3
林楚荣	是	14	14	12	0	0	否	3
郑立新	是	14	14	12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3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了相应的实施细则。2020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积极、认真履行了各自职责，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2020年共计召开专业委员会会议25次、审议事项78项。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召开了10次会议，审议事项29项。主要审议内容包括主要对投资建设天津旗滨节能玻璃项目、投资建设马来西亚石英砂生产基地、湖南节能二期产能扩建项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项目、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业务、公司跟投平台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及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投资建设郴州旗滨1200t光伏组件高透基板材料生产线项目、全资孙公司股权划转、投资建设1200td光伏高透材料及深加工项目、投资建设中性硼硅药用玻璃及制瓶项目、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孙公司、以所持湖南药玻全部股权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暨关联交易、收购控股子公司醴陵市金盛硅业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全资子公司向新设立的孙公司划转资产和负债、对全资孙公司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事宜，为公司清晰战略思路，明确发展定位，尽快实施转型升级、致力主业、打造玻璃全产业链，进一步提升抗风险能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战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审议事项15项。主要审议内容包括公司董监高2019年度薪酬情况、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及减少注册资本、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收回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持有人份额、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权益归属、调整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公司跟投平台对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及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调整持有人和份额《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长期发展计划之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管理办法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公司2017年股权激励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解锁等事宜，为公司各类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以及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等方面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充分激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其努力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任务，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提名委员会未召开相关会议。

审计委员会召开了9次会议，审议事项34项。主要审议包括为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阅、年报审计意见沟通及工作督促，公司金融衍生品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及公司2020年度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审计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财务决算报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报废、会计政策变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2020年度公司新增和续贷银行借款授信额以及为全资子公司银行贷款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日常关联交易及项目跟投关联交易、定期财务报告、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相关治理制度修编、公司内审工作计划、关于公司跟投平台对醴陵旗滨电子及湖南药玻补充跟投暨关联交易事宜、调整2020年度对公司醴陵旗滨电子及湖南药玻提供授信担保及内部借款额度暨关联交易事宜、关于股东以所持湖南药玻全部股权共同投资设立福建药玻、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安排等事宜。审计委员会严格履行了相关工作程序，并就相关事宜发表了专项意见，认为公司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审计委员会的年度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控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年报审计协调等方面建言献策，勤勉尽责地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职责，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做出了积极贡献。

年度内，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积极高效的运作，在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同时，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定期和及时召开监事会议。根据工作需要，监事会 2020 年共计召开 14 次会议，审议了 64 项议案（含子议案 84 项），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事宜发表意见 46 个，内容包括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自有闲置资金管理、衍生金融产品投资、利润分配、年度报告、内部控制报告、投资、收购资产、可转债发行、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跟投机制、内部业务架构调整，以及治理制度修订等事项，严格履行了相关工作程序。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未提出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由董事会聘任，直接对董事会负责，承担董事会下达的经营指标。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行职责、责任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年终考评，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实公司年度报告中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报董事会审核。

为保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高效地行使职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提议，公司制定了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30 日、2019 年 4 月 1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9-044、2019-052）。报告期内，为整体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加快转型升级，切实增强经营团队的积极性和凝聚力，进一步倡导公司与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人才共同发展的理念，根据《2017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规定，对限售期届满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第三期及时办理了解锁上市流通。为更好地贯彻落实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结合俞其兵先生提议，公司在 2019 年决定配套实施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为鼓励经营管理团队做强做大公司的责任担当和价值追求，俞其兵先生主动承诺将其持有的部分旗滨集团股票（不超过 1 亿股）分两批无偿赠与给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作为股票来源。该事项经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0 日、2019 年 10 月 1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9-097、2019-102）。2020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同意根据业务强化管理及产业链延伸需要，将新聘或晋升为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的 8 名人员，纳入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并对持股计划分配的份额进行相应调整。上述核心管理团队人员获赠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份额合计为 1,690 万份，同意上述获赠份额通过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预留份额进行分配。调整后，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持有人为 31 人。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公司加大力度实施管理团队的动态监督，对职业经理人考核评价实行前置管理，注重日常监督，紧盯廉洁从业风险关键环节，在日常监督基础上增加专项考评，将考评结果作为董事会综合考评的重要依据，建立完善问责和退出机制。2020 年，公司按照董事会的要求完成部分高管的干部监察，根据《干部行为规范管理制度》从经营指标真实性和岗位责任行权等多维度开展干部监察，内部审计对本次干部监察存在的管理瑕疵，按照《干部行为规范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相应问责。

公司深入推进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机制和各项股权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充分激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其努力完成年度各项工作目标、任务，有利于进一步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披露网址为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机密

审计报告

CAC 证审字[2021]0006 号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滨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旗滨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旗滨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认下列事项是需要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的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附注五（三十七）所述，旗滨集团本期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954,111.69 万元，比 2019 年度增长 3.7%。由于收入是旗滨集团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故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为：

- （1）了解了管理层与销售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合理性，测试并评价其运行的有效性；
-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风险转移相关合同条款和条件，评价旗滨集团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 （3）对本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或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和发货清单，针对外销收入，取得了装船单及报关单，检查上述单据的一致性，关注发货清单或出库单是否经客户签收确认，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旗滨集团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 （4）对营业收入进行了月度毛利、产品毛利分析、年度对比分析，查询玻璃行业信息网站公布的行业价格，分析价格是否存在异常；

- (5)对本期新增重要客户,向管理层了解并查询全国工商登记信息网站,核查是否为关联方;
- (6)结合银行大额收款检查,核对收款银行回单的付款人是否与销售业务结算客户一致;
- (7)选取样本对客户销售额及往来余额实施函证,对未回函客户实施替代程序;s
- (8)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实施截止测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旗滨集团部分子公司存在淘汰的油罐、制氧站设备等资产,管理层认为该固定资产不可用或不适用新的生产技术要求,且目前无利用价值,存在减值情形。报告期内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1,831.10 万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五(十)所示,需要管理层在合理和有依据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做出会计估计,这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具有一定的复杂性。故将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固定资产的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 (1)评价管理层与固定资产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测试并评价其运行的有效性,检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履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 (2)取得并检查固定资产减值清单,了解管理层对拟处置固定资产的相关考虑;
- (3)现场查看计提减值的资产的使用存放状态,询问可利旧的情况;
- (4)取得公司技术部门对减值资产可利用率相关的估计和依据,检查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确定和计算方法,并重新计算。评价管理层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充分、账务处理是否正确;

四、其他信息

旗滨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旗滨集团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旗滨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旗滨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旗滨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旗滨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旗滨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天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周俊杰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启有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09,846,893.76	488,359,786.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80,000,000.00	2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31,892,539.12	42,620,596.96
应收账款	七、5	139,857,194.99	114,635,89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66,989,050.25	112,056,430.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1,770,893.98	20,987,990.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06,594,472.21	673,475,32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55,391,970.02	803,158,527.74
流动资产合计		3,312,343,014.33	2,505,294,554.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2,516,169.62	38,720,846.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8,118,137,749.51	8,422,960,357.29
在建工程	七、22	1,104,531,905.04	620,815,46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26	1,039,778,021.59	870,938,428.40
开发支出	七、27	18,812,434.71	9,438,052.1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5,231,528.94	92,127,80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36,139,633.16	151,433,16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88,131,709.66	353,608,070.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13,279,152.23	10,560,042,189.20
资产总计		14,325,622,166.56	13,065,336,74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67,548,557.59	937,629,164.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9,136,525.94	83,331,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975,447,151.18	545,132,314.26
预收款项	七、37		62,549,396.69
合同负债	七、38	156,413,883.6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59,023,056.95	161,708,123.98
应交税费	七、40	366,821,235.97	206,358,456.13
其他应付款	七、41	313,708,810.89	242,041,514.62
其中：应付利息		3,676,946.96	14,634,993.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99,709,560.00	854,102,710.2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391,916.64	
流动负债合计		3,728,200,698.85	3,092,852,680.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494,074,700.00	1,113,055,192.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七、48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5,683,423.00	5,683,423.00
递延收益	七、51	528,473,100.22	582,700,23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26,465,574.75	23,261,189.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2,231,865.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9,928,663.80	1,727,700,039.56
负债合计		4,788,129,362.65	4,820,552,71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686,235,840.00	2,687,702,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116,059,420.79	1,947,584,777.66
减：库存股	七、56	208,538,793.67	267,040,592.67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6,003,025.22	55,223,287.70
专项储备	七、58	5,866,973.18	1,600,000.00
盈余公积	七、59	659,768,394.42	564,792,40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187,773,049.83	3,247,396,59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73,167,909.77	8,237,259,418.65
少数股东权益		64,324,894.14	7,524,60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537,492,803.91	8,244,784,02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325,622,166.56	13,065,336,744.15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262,378.92	14,796,323.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326,552,000.29	1,033,794,678.72
其中: 应收利息		7,858,310.40	1,211,281.68
应收股利			301,283,324.3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3,0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64,814,379.21	1,631,641,002.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786,488,445.16	6,689,058,14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7,564.75	156,649.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17,536.18	142,997.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57,636.10	22,561,55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51,981,182.19	6,711,919,352.10
资产总计		9,216,795,561.40	8,343,560,354.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04,468.15	2,084,969.14
应交税费		2,090,597.73	2,907,280.31
其他应付款		1,214,145,617.17	725,563,218.53
其中：应付利息		64,166.66	4,383,333.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7,040,683.05	1,313,605,46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000,000.00	
负债合计		1,267,040,683.05	1,313,605,46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6,235,840.00	2,687,702,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795,915,828.64	2,092,902,864.89
减：库存股		208,538,793.67	267,040,592.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9,933,353.55	494,957,367.23
未分配利润		2,086,208,649.83	2,021,432,307.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949,754,878.35	7,029,954,88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216,795,561.40	8,343,560,354.76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44,088,854.02	9,305,764,517.90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9,644,088,854.02	9,305,764,517.9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523,708,962.78	7,813,631,441.5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048,689,211.93	6,566,158,311.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25,793,606.76	121,351,375.16
销售费用	七、63	86,930,628.91	129,354,644.45
管理费用	七、64	720,578,109.48	514,414,487.81
研发费用	七、65	412,300,626.87	370,537,856.18
财务费用	七、66	129,416,778.83	111,814,766.83
其中:利息费用		124,010,532.04	132,913,131.31
利息收入		14,752,335.98	9,308,491.44
加:其他收益	七、67	118,146,147.80	119,662,70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449,454.36	1,153,145.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49,454.36	1,153,145.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4,291,484.77	-3,378,596.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38,351,746.41	-13,961,116.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859,067.07	-14,904,044.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7,473,195.15	1,580,705,164.2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775,263.54	3,654,700.3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085,122.70	16,642,307.2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96,163,335.99	1,567,717,557.4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272,382,286.41	221,831,261.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3,781,049.58	1,345,886,295.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3,781,049.58	1,345,886,295.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25,359,972.69	1,346,427,280.9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8,923.11	-540,985.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29,220,262.48	18,558,195.5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220,262.48	18,558,195.5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220,262.48	18,558,195.54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220,262.48	18,558,195.54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94,560,787.10	1,364,444,491.2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96,139,710.21	1,364,985,476.5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8,923.11	-540,985.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37	0.519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71	0.51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2,688,681.01	70,044,885.12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528,317.98	425,573.5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3,737,204.94	32,310,436.53
研发费用			4,948.20
财务费用		-13,168,314.58	-1,827,764.78
其中:利息费用		-695,000.02	
利息收入		12,511,155.20	1,859,216.63
加:其他收益		1,075,983.07	1,561,635.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79,982,360.61	1,351,629,95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123,209.73	3,102,089.0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941.06	306,381.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42,701,757.41	1,392,629,667.3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3,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9,701,757.41	1,392,629,667.37
减:所得税费用		-10,058,105.81	11,068,423.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759,863.22	1,381,561,244.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9,759,863.22	1,381,561,244.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9,759,863.22	1,381,561,244.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341,697,592.79	6,819,489,539.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614,356.98	21,288,188.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59,352,611.08	112,275,67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6,664,560.85	6,953,053,401.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88,889,258.61	3,188,626,289.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719,209.43	775,301,883.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3,887,605.07	717,903,30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242,269,074.02	253,912,78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8,765,147.13	4,935,744,262.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99,413.72	2,017,309,139.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645,54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98,709.80	10,637,392.3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212,832.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85,217,972.78	58,126,073.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462,225.06	77,976,299.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1,518,034.03	724,715,678.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78,118,174.46	255,200,355.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9,636,208.49	979,916,033.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0,173,983.43	-901,939,734.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440,000.00	13,015,9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6,4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68,559,308.81	2,438,014,983.7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122,341,731.93	17,626,506.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7,341,040.74	2,468,657,439.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54,555,275.94	2,486,122,208.1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32,689,034.65	935,364,897.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568,831,332.59	98,234,88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56,075,643.18	3,519,721,992.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8,734,602.44	-1,051,064,553.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67,059.17	-2,494,156.5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57,887.02	61,810,69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543,905.27	376,733,210.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901,792.29	438,543,905.27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608,800.92	71,797,437.4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04,533.89	3,242,581.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213,334.81	75,040,018.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38,118.62	8,783,95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27,035.12	3,692,831.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91,305.17	15,990,125.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6,458.91	28,466,90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056,875.90	46,573,111.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2,801,338.09	255,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955.7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212,832.8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5,853,293.88	264,212,832.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4,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35,960,000.00	100,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5,960,000.00	100,684,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106,706.12	163,528,832.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015,95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22,540,383.63	1,827,172,29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2,540,383.63	1,890,188,246.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95,481,701.05	790,711,784.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542,797.38	1,358,581,04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99,024,498.43	2,149,292,828.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515,885.20	-259,104,581.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66,054.98	-49,002,637.4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96,323.94	63,798,961.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262,378.92	14,796,323.94

法定代表人: 姚培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蔡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7,702,940.00				1,947,584,777.66	267,040,592.67	55,223,287.70	1,600,000.00	564,792,408.10		3,247,396,597.86	8,237,259,418.65	7,524,605.86	8,244,784,024.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7,702,940.00				1,947,584,777.66	267,040,592.67	55,223,287.70	1,600,000.00	564,792,408.10		3,247,396,597.86	8,237,259,418.65	7,524,605.86	8,244,784,024.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7,100.00				168,474,643.13	-58,501,799.00	-29,220,262.48	4,266,973.18	94,975,986.32		940,376,451.97	1,235,908,491.12	56,800,288.28	1,292,708,77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29,220,262.48				1,825,359,972.69	1,796,139,710.21	-1,578,923.11	1,794,560,787.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7,100.00				166,945,424.12	-58,501,799.00						223,980,123.12	58,379,211.39	282,359,334.5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7,100.00				-783,434.00							-2,250,534.00		-2,250,534.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67,728,858.12							167,728,858.12		167,728,858.12	
4.其他						-58,501,799.00						58,501,799.00	58,379,211.39	116,881,010.39	
(三)利润分配						0.00			94,975,986.32		-884,983,520.72	-790,007,534.40		-790,007,534.40	
1.提取盈余公积									94,975,986.32		-94,975,986.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007,534.40	-790,007,534.40		-790,007,534.40	

2020 年年度报告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7,000.00			55,352,265.76	-36,342,568.75					91,037,834.51	8,065,591.12	99,103,425.6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7,000.00			-447,600.00						-1,104,600.00		-1,104,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799,865.76						55,799,865.76		55,799,865.76	
4.其他					-36,342,568.75					36,342,568.75	8,065,591.12	44,408,159.87	
(三)利润分配								138,156,124.44	-928,867,908.84	-790,711,784.40		-790,711,784.40	
1.提取盈余公积								138,156,124.44	-138,156,124.44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711,784.40	-790,711,784.40		-790,711,784.4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1.本期提取							1,600,000.00			1,600,000.00		1,600,000.00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294,277.04						294,277.04		294,277.04	
四、本期末余额	2,687,702,940.00			1,947,584,777.66	267,040,592.67	55,223,287.70	1,600,000.00	564,792,408.10		3,247,396,597.86	8,237,259,418.65	7,524,605.86	8,244,784,024.51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7,702,940.00				2,092,902,864.89	267,040,592.67			494,957,367.23	2,021,432,307.33	7,029,954,886.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7,702,940.00				2,092,902,864.89	267,040,592.67			494,957,367.23	2,021,432,307.33	7,029,954,886.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7,100.00				703,012,963.75	-58,501,799.00			94,975,986.32	64,776,342.50	919,799,991.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49,759,863.22	949,759,863.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67,100.00				703,012,963.75	-58,501,799.00					760,047,662.7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467,100.00				530,189,198.25						528,722,098.25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2,823,765.50						172,823,765.50
4.其他						-58,501,799.00					58,501,799.00
(三)利润分配									94,975,986.32	-884,983,520.72	-790,007,534.40
1.提取盈余公积									94,975,986.32	-94,975,986.3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007,534.40	-790,007,534.4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6,235,840.00				2,795,915,828.64	208,538,793.67			589,933,353.55	2,086,208,649.83	7,949,754,878.35

2020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688,359,940.00				2,037,550,599.13	303,383,161.42			356,801,242.79	1,568,738,971.80	6,348,067,592.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688,359,940.00				2,037,550,599.13	303,383,161.42			356,801,242.79	1,568,738,971.80	6,348,067,592.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57,000.00				55,352,265.76	-36,342,568.75			138,156,124.44	452,693,335.53	681,887,294.4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81,561,244.37	1,381,561,244.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57,000.00				55,352,265.76	-36,342,568.75					91,037,834.5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57,000.00				-447,600.00						-1,104,6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5,799,865.76						55,799,865.76
4. 其他						-36,342,568.75					36,342,568.75
（三）利润分配									138,156,124.44	-928,867,908.84	-790,711,784.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8,156,124.44	-138,156,124.44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90,711,784.40	-790,711,784.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687,702,940.00				2,092,902,864.89	267,040,592.67			494,957,367.23	2,021,432,307.33	7,029,954,886.78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蔡海燕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醴陵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营业期限：长期
 股本：268,623.584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姚培武

（二）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公司行业性质：本公司属于建材行业。

公司经营范围：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货运代理服务；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定位于高档优质浮法玻璃、节能玻璃、光伏太阳能玻璃、超薄电子玻璃及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等市场，目前生产和销售主要包含为0.33-19mm优质浮法玻璃、超白浮法玻璃、着色（绿、蓝、灰）玻璃等玻璃原片；各种在线镀膜玻璃、离线阳光控制镀膜玻璃、离线LOW-E低辐射镀膜玻璃、钢化玻璃、夹层玻璃、中空玻璃等深加工节能玻璃；高铝超薄电子玻璃等等，主要劳务：提供普通货运、在港区内从事普通货运装卸、仓储、堆码、货运代理等服务。

（三）公司历史沿革

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7月8日。2010年3月18日，公司创立大会通过决议，以截至2010年1月31日止原株洲旗滨玻璃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按照1:0.96729的比例折合出资设立股份公司，经株洲市工商局批准登记注册，取得43020000003344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本50,000.00万元，净资产与折合股本的差额作为资本公积。股权结构为：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原漳州旗滨置业有限公司）出资33,65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67.30%；俞其兵出资16,10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32.20%；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出资25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0.5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127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8月4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16,800.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66,800.00万股。已于2011年8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2012年5月，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666.30万元，由葛文耀等158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2,666.3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3.82元，变更后的股本为69,466.30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2】第010201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6月，根据2013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47.63万元，股本人民币347.63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9,118.67万元，股本人民币69,118.67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3】第0102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3年6月，根据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3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由93名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预留限制性股票30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3.82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307.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为69,425.67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审国际验字【2013】第0102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年4月,根据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7.00万元,股本人民币37.00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69,388.67万元,股本人民币69,388.67万元;同时,根据2013年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3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4年2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31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4,545.0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4,545.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3,933.67万元,股本人民币83,933.67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4】第000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年5月,根据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十六次、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2.10万元,股本人民币22.10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83,911.57万元,股本人民币83,911.57万元;同时,根据2014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2014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于2015年2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3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以非公开方式发行面值为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7,967.00万股,申请增加注册资本17,967.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1,878.57万元,股本人民币101,878.57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5】第001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6月,根据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861.39万元,股本人民币861.39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101,017.18万元,股本人民币101,017.18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5】第0041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3月,根据公司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按照每10股转增1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151,525.77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增加股本151,525.77万元,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252,542.95万股。本次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5】第006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7月,根据公司2015年第二届董事会二十九次会议决议、2016年第三届董事会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2,128.975万元,股本人民币2,128.975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50,413.975万元,股本人民币250,413.975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6】第005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8月,根据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由308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10,42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1.63元,公司增加股本人民币10,42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0,833.975万元,股本人民币260,833.975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HW证验字【2016】第008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5月,根据公司2017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335.181万元,股本人民币335.181万元,注册资本的减少均系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60,498.794万元,股本人民币260,498.794万元;同时,根据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由92名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7,94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价格2.28元,增加股本人民币7,945.00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人民币268,443.794

万元。本次减资、增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7】第 0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84.5 万元，股本人民币 484.5 万元，均系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7,959.294 万元。本次减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7】第 013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 年 12 月，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由 83 名激励对象认购预留的限制性股票 1,291.7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价格 2.46 元，公司申请增加股本人民币 1,291.70 万元，变更后的股本人民币 269,250.994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7】第 014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二十九、三十五、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415.00 万元，股本人民币 415.00 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68,835.994 万元。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CAC 证验字【2018】第 0110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9 年 12 月，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四十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65.7 万元，股本 65.7 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68,770.294 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19CSA1074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3 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54.98 万元，股本 54.98 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68,715.314 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CSA10614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 年 7 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74.33 万元，股本 74.33 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68,640.984 万元。2020 年 10 月，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17.40 万元，股本 17.40 万元，均为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原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268,623.584 万元。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XYZH/2020CSAA1001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为长兴节能、天津节能、福建药玻；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孙公司为：徐州新沂供应链、长兴供应链、漳州光伏、湖南药玻。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所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时，应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描述及本节之“（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本公司将其所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会计报表及其他相关资料为依据，在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的债权与债务项目、内部销售收入和未实现的内部销售利润等项目，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项目的数额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的基础上，合并各报表项目数额编制。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4、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

涉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公司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现金等价物为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在购建期间专门外币资金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将公司境外经营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和分支机构通过合并报表、权益法核算等纳入到公司的财务报表中时，需要将公司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以公司记账本位币反映。在对公司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应当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

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7、权益工具

本公司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公司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评级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也未计提损失准备。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按照客户类别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分为不同组别。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除单独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外，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单项计提、组合 2 之外的应收款项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按组合方式实施信用风险评估时，根据金融资产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以预计存续期基础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确认金融资产的损失准备。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	--------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0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30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按历史经验数据和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项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除以上外的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不同组合计量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 1（押金、保证金组合）和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依据预计收回时间及资金时间价值确定；

组合 3(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 对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且无明显减值迹象的, 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 4(其他应收暂付款项) 比照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确定。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 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 在途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产成品、自制半成品等种类。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核算; 发出时库存商品及原材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的基础上, 按照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过程中, 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 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值为基础计算, 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 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资产负债表日, 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 盘盈、盘亏结果, 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与本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一致，见本附注“五（十二）应收账款”。

(2)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公司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公司将差额冲减减值损失，做相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18. 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十）。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

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通常按照实际成本作为初始计量。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构筑物	20	5	4.75	4.75
浮法玻璃机器设备	10	5	9.5	9.5
节能玻璃机器设备	15	5	6.33	6.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	19
运输设备	5	5	19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核算原则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照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估计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果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购建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期初期末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其利息的汇兑差额,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而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应当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的估计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权证
海域使用权	50	权证
专利权	5-20	权证、合同约定
非专利技术	8	合同约定
砂矿采矿权 1(河源)	19	权证、预计受益期
砂矿采矿权 2(漳州)	29	权证、预计受益期
砂矿采矿权 3(资兴)	9.67	权证、预计受益期
软件	5	权证、合同约定、预计受益期

3、无形资产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如果有明显的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减值迹象包括以下情形：

(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不含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金融资产）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的定义和计价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期间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

2、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在租赁期限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孰短的期限内平均摊销。

3、摊销年限

项目	摊销年限	依据
玻璃集装箱架	5	受益年限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3-5	受益年限
借款承销费	3	合同约定
临时用地补偿	2	权证
其他待摊支出	1-19.08	受益年限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情形外，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2）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3）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等事项时，如果该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

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公司通常情况下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根据内外销方式不同，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1) 国内销售：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出口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按照运输方式的不同以 FOB（装船时点）或者 CIF（到港时点）确认收入，取得装船单或物流发票及报关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确定的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公司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对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和计量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可以采用其他方法。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 本公司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和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①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② 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③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

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选择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包括流动性折溢价、控制权溢价或少数股东权益折价等，但不包括准则规定的计量单元不一致的折溢价。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折价或溢价。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存在出价和要价的，以在出价和要价之间最能代表当前情况下公允价值的价格确定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3)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 2012 年 2 月 14 日财政部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 号）提取安全生产费，计入当期损益和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公司董事会	该准则的实施预计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当期及前期的净利润、总资产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8 日决议通过，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2020 年 1 月 1 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预收账款	62,549,396.69	-62,549,396.69	0.00
合同负债	0.00	55,353,448.40	55,353,448.4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7,195,948.29	7,195,948.29

合计	62,549,396.69	0.00	62,549,396.69
----	---------------	------	---------------

2020 年 1 月 1 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增加+/减少-)	调整后
预收账款	0.00	0.00	0.00
合同负债	0.0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8,359,786.36	488,359,786.3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2,620,596.96	42,620,596.96	
应收账款	114,635,896.74	114,635,896.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12,056,430.67	112,056,430.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987,990.30	20,987,990.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73,475,326.18	673,475,326.1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3,158,527.74	803,158,527.74	
流动资产合计	2,505,294,554.95	2,505,294,554.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720,846.16	38,720,846.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422,960,357.29	8,422,960,357.29	
在建工程	620,815,465.10	620,815,465.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70,938,428.40	870,938,428.40	
开发支出	9,438,052.19	9,438,052.19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92,127,805.50	92,127,805.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433,164.09	151,433,164.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3,608,070.47	353,608,070.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60,042,189.20	10,560,042,189.20	
资产总计	13,065,336,744.15	13,065,336,74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7,629,164.16	937,629,164.1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3,331,000.00	83,331,000.00	
应付账款	545,132,314.26	545,132,314.26	
预收款项	62,549,396.69		-62,549,396.69
合同负债		55,353,448.40	55,353,448.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1,708,123.98	161,708,123.98	
应交税费	206,358,456.13	206,358,456.13	
其他应付款	242,041,514.62	242,041,514.62	
其中：应付利息	14,634,993.67	14,634,993.67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54,102,710.24	854,102,710.24	
其他流动负债	0.00	7,195,948.29	7,195,948.29
流动负债合计	3,092,852,680.08	3,092,852,680.0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113,055,192.14	1,113,055,192.14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683,423.00	5,683,423.00	
递延收益	582,700,235.33	582,700,235.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3,261,189.09	23,261,189.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7,700,039.56	1,727,700,039.56	
负债合计	4,820,552,719.64	4,820,552,719.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7,702,940.00	2,687,702,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47,584,777.66	1,947,584,777.66	
减：库存股	267,040,592.67	267,040,592.67	
其他综合收益	55,223,287.70	55,223,287.70	
专项储备	1,600,000.00	1,600,000.00	
盈余公积	564,792,408.10	564,792,408.1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47,396,597.86	3,247,396,597.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37,259,418.65	8,237,259,418.65	
少数股东权益	7,524,605.86	7,524,605.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44,784,024.51	8,244,784,024.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065,336,744.15	13,065,336,744.1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96,323.94	14,796,323.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033,794,678.72	1,033,794,678.72	
其中:应收利息	1,211,281.68	1,211,281.68	
应收股利	301,283,324.39	301,283,324.39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3,050,000.00	533,0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31,641,002.66	1,631,641,002.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689,058,149.16	6,689,058,149.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649.92	156,649.9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2,997.18	142,997.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61,555.84	22,561,555.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11,919,352.10	6,711,919,352.10	
资产总计	8,343,560,354.76	8,343,560,354.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084,969.14	2,084,969.14	
应交税费	2,907,280.31	2,907,280.31	
其他应付款	725,563,218.53	725,563,218.53	
其中：应付利息	4,383,333.33	4,383,333.33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33,050,000.00	533,0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3,605,467.98	1,313,605,467.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313,605,467.98	1,313,605,46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87,702,940.00	2,687,702,94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92,902,864.89	2,092,902,864.89	
减：库存股	267,040,592.67	267,040,592.6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4,957,367.23	494,957,367.23	
未分配利润	2,021,432,307.33	2,021,432,307.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029,954,886.78	7,029,954,88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343,560,354.76	8,343,560,354.76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3%、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缴纳	25%、24%、17%、15%、20%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的增值税之和计算缴纳	2%
资源税	精砂销售价格	2%
马来西亚销售与服务税 (SST)	马来西亚 2018 年 9 月 1 日执行，国内采购应税货物按照 10% 缴纳 SST、采购应税服务按照 6% 缴纳 SST	6%、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母公司	25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20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5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15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15

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
旗滨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	17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旗滨矿业（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24

注：除上述公司外，本公司其他各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均为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4日经福建省科技厅、福建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关于认定福建省2019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闽科高【2020】2号文件认定为2019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5000062，发证日期为2019年12月2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2)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19年2月18日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湘科计【2019】1号文件认定为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3000762，发证日期为2018年10月17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科学技术部火炬中心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0]251号文件认定为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3000333，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4)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于2018年11月28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广东省2018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认定为201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4000412，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5)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本期符合财税〔2019〕13号《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中小微型企业的认定，且符合该文中“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20%的税率缴纳。

(6) 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公示广东省2019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认定为201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4003973，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7)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号）认定为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3001800，证书日期：2019年12月4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8)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20日经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浙江省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32号）认定为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33005891，发证日期2019年12月4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9)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于2019年9月20日经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机构、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湖南省2019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国科火字【2019】218号)认定为201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943001391,发证日期2019年9月20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10) 本公司一级子公司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经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科学技术部火炬中心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国科火字[2020]251号文件认定为2020年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033002225,发证日期为2020年12月1日,有效期三年。公司2020年度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缴纳。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1,560.48	66,411.92
银行存款	840,870,231.81	438,474,604.55
其他货币资金	68,945,101.47	49,818,769.89
合计	909,846,893.76	488,359,786.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424,959.28	49,911,100.70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贷款保证金、复垦保证金和信用证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80,000,000.00	250,000,0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80,000,000.00	25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结存的收益与欧元兑美元汇率相关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购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5 日，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到期；收益与豆粕 2105 合约欧式二元看涨结构相关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人民币 60,000,000.00 元，购入日期 2020 年 12 月 29 日，于 2021 年 3 月 5 日到期；收益与沪金 2106 合约价格表现相关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人民币 70,000,000.00 元，购入日期 2020 年 11 月 16 日，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到期；收益与上海黄金交易所之上海金基准价相关的保本型结构性存款，投资金额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购入日期 2020 年 12 月 10 日，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到期。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2,461,722.61	37,243,596.96
商业承兑票据	17,920,990.66	5,377,000.00
信用证	1,509,825.85	
合计	131,892,539.12	42,620,596.9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60,148,029.06	
商业承兑票据		9,966,372.27
合计	2,260,148,029.06	9,966,372.2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2,835,749.15	100.00	943,210.03	0.71	131,892,539.12	42,903,596.96	100.00	283,000.00	0.66	42,620,596.96	
其中：											
合计	132,835,749.15	/	943,210.03	/	131,892,539.12	42,903,596.96	/	283,000.00	/	42,620,596.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票据	112,461,722.61		
商业承兑票据	18,864,200.69	943,210.03	5%
信用证	1,509,825.85		
合计	132,835,749.15	943,210.03	/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83,000.00	660,210.03			943,210.03
合计	283,000.00	660,210.03			943,210.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3,943,870.87
1 至 2 年	3,139,397.13
2 至 3 年	913,382.88
合计	147,996,650.8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50,035.01	0.37	550,035.01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446,615.87	99.63	7,589,420.88	5.15	139,857,194.99	120,739,007.78	100.00	6,103,111.04	5.05	114,635,896.74
其中：										
合计	147,996,650.88	/	8,139,455.89	/	139,857,194.99	120,739,007.78	/	6,103,111.04	/	114,635,896.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SIPEXGLASS	550,035.01	550,035.01	100.00	客户公司已注销，公司负责人失联，款项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550,035.01	550,035.0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 1（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943,870.87	7,207,095.31	5.00
1~2 年(含 2 年)	3,139,397.13	314,008.93	10.00
2~3 年(含 3 年)	363,347.87	68,316.64	20.00
合计	147,446,615.87	7,589,420.8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103,111.04	2,036,344.85				8,139,455.89
合计	6,103,111.04	2,036,344.85				8,139,455.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务人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客户 1	17,104,048.78	11.56	855,897.71
客户 2	9,450,383.40	6.39	480,148.73
客户 3	6,259,427.74	4.23	312,971.39
客户 4	5,580,862.05	3.77	279,043.10
客户 5	4,447,136.07	3.00	222,356.80
合计	42,841,858.04	28.95	2,150,417.7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4,027,812.62	95.58	111,513,708.96	99.52
1 至 2 年	2,754,474.87	4.11	542,721.71	0.48
2 至 3 年	206,762.76	0.31		
合计	66,989,050.25	100.00	112,056,430.6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发生时间	原因
长兴昆仑旗滨能源有限公司	2,552,152.00	2019 年	2019 年预付 398 万燃气款，本期已采购燃气款 143 万，故仍有 255 万预付款作为后期燃气费
合计	2,552,152.0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供应商 1	10,122,757.49	15.11
供应商 2	9,919,859.04	14.81
供应商 3	7,409,828.05	11.06

供应商 4	7,260,235.30	10.84
供应商 5	3,215,359.78	4.80
合计	37,928,039.66	56.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款项。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770,893.98	20,987,990.30
合计	21,770,893.98	20,987,990.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6,670,207.60
1 至 2 年	2,938,698.25
2 至 3 年	3,656,692.78
3 至 4 年	270,669.90
4 至 5 年	364,530.02
5 年以上	2,603,815.49
合计	26,504,614.04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12,536,623.35	7,329,251.41
员工借款	327,853.43	631,155.17
代收代付款项	2,639,135.48	2,945,324.01
应收股权款	771,774.80	3,771,774.80
其他	10,229,226.98	10,317,218.73
合计	26,504,614.04	24,994,724.1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期信用损失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384,277.68	1,759,351.14	863,105.00	4,006,733.82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1,211,533.90	1,211,533.9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9,992.41	247,817.24	1,392,176.59	1,889,986.24
本期转回		3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763,000.00	763,000.00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1,634,270.09	495,634.48	2,603,815.49	4,733,720.0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期初应收王德光股权款3,771,774.80元和漳州市诚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欠款1,706,397.62元，按照合同约定在出售漳州市诚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分割手续后支付最后一笔款项，上期已办妥相关手续并取得相关个人和单位的确认函，期初在第二阶段，本期已收到王德光股权款3,000,000.00元，故本期第二阶段转回，期末应收王德光股权款771,774.80元和漳州市诚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欠款1,706,397.62元，故本期仍在第二阶段。

注2：截止2020年12月31日，应收醴陵奇兵矿业有限公司2,423,067.79元，该款项超过合同约定信用期限，上期已取得该单位的确认函，期初在第二阶段，本期法院已受理醴陵奇兵矿业有限公司破产申请，宣告醴陵奇兵矿业有限公司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故本期调整入第三阶段。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006,733.82	1,889,986.24	400,000.00	763,000.00		4,733,720.06
合计	4,006,733.82	1,889,986.24	400,000.00	763,000.00		4,733,720.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坏账金额	收回方式
王德光	3,000,000.00	300,000.00	银行存款
广梅汕铁路有限责任公司惠州货运中心	100,000.00	100,000.00	银行存款
合计	3,100,000.00	400,000.00	/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63,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重庆锋渝电气有限公司	其他	763,000.00	经法院调解确认无法收回	经法院调解确认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763,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醴陵奇兵矿业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2,423,067.79	5年以上	9.14	2,423,067.79
绍兴柯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押金保证金	2,122,000.00	1年以内	8.01	106,100.00
漳州市诚辉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6,397.62	2-3年	6.44	341,279.52
SERLICAMINERALSSDN. BHD.	押金保证金	1,617,300.00	1年以内	6.1	80,865.00

深圳市方大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285,623.00	1 年以内, 1-2 年	4.85	120,889.05
合计	/	9,154,388.41	/	34.54	3,072,201.36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单位欠款。

9、存货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9,425,710.65	13,837,323.19	645,588,387.46	488,668,688.26	7,504,895.64	481,163,792.62
在产品	4,946,385.46		4,946,385.46	3,527,580.82		3,527,580.82
库存商品	353,410,248.73		353,410,248.73	186,452,075.03		186,452,075.03
周转材料	2,649,450.56		2,649,450.56	2,331,877.71		2,331,877.71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020,431,795.40	13,837,323.19	1,006,594,472.21	680,980,221.82	7,504,895.64	673,475,326.18

(1).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504,895.64	8,962,329.24		2,629,901.69		13,837,323.19
合计	7,504,895.64	8,962,329.24		2,629,901.69		13,837,323.19

(2).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预估进项税额	8,081,784.59	1,763,075.41
增值税留抵税额	88,513,687.47	128,315,317.33
预缴税金	2,546,573.05	7,315,621.56
一年内摊销的费用	3,183,136.32	12,465,334.89
在产品	653,066,788.59	653,299,178.55
合计	755,391,970.02	803,158,527.7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列入其他流动资产中的在产品实质为期末熔窑内玻璃液和锡液。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 投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2,834,225.38			-1,249,251.00	-183,349.91	1,529,219.01				2,930,843.48	4,523,386.63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438,576.20			150,178.59						10,588,754.79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63,032.31			1,456,644.51						11,519,676.82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76,802.56			1,698,703.96						14,275,506.52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8,209.71			393,178.30						3,201,388.01	
小计	38,720,846.16			2,449,454.36	-183,349.91	1,529,219.01				42,516,169.62	4,523,386.63
合计	38,720,846.16			2,449,454.36	-183,349.91	1,529,219.01				42,516,169.62	4,523,386.63

其他说明

深圳鹤裕目前处于超额亏损状态，根据章程，股东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本公司对深圳鹤裕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减至为零，不再确认超额亏损。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117,814,612.48	8,422,430,332.32
固定资产清理	323,137.03	530,024.97
合计	8,118,137,749.51	8,422,960,35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24,390,251.02	5,831,704,817.56	728,221,619.75	52,199,032.50	12,936,515,720.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338,693.68	744,506,571.27	66,901,579.37	4,605,063.22	1,001,351,907.54
(1) 购置	3,879,466.76	55,899,637.48	29,801,987.99	4,006,343.97	93,587,436.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81,459,226.92	688,606,933.79	37,099,591.38	598,719.25	907,764,471.34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65,986,517.33	365,115,400.39	55,487,720.89	4,719,718.04	591,309,356.65
(1) 处置或报废	339,150.96	17,353,112.22	13,104,692.49	2,677,822.54	33,474,778.21
(2) 固定资产改良转入在建工程	140,439,312.54	310,385,274.76	40,071,832.49		490,896,419.79
(3) 其他	25,208,053.83	37,377,013.41	2,311,195.91	2,041,895.50	66,938,158.65
4. 期末余额	6,343,742,427.37	6,211,095,988.44	739,635,478.23	52,084,377.68	13,346,558,271.7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48,912,825.78	2,231,740,662.16	550,128,754.38	34,123,106.27	4,464,905,34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160,588.14	567,949,160.70	68,314,176.25	5,892,725.01	945,316,650.10
(1) 计提	300,476,218.27	539,093,218.14	62,132,188.14	5,608,335.86	907,309,960.41
(2) 非同一控制并入					
(3) 其他	2,684,369.87	28,855,942.56	6,181,988.11	284,389.15	38,006,689.69
3. 本期减少金额	49,821,804.51	242,364,151.81	51,352,522.40	2,778,140.89	346,316,619.61
(1) 处置或报废	100,331.00	10,288,557.56	11,501,044.03	2,463,704.86	24,353,637.45
(2) 固定资产改良转入在建工程	47,108,188.33	226,149,925.72	39,464,327.90		312,722,441.95
(3) 其他	2,613,285.18	5,925,668.53	387,150.47	314,436.03	9,240,540.21

4. 期末余额	1,902,251,609.41	2,557,325,671.05	567,090,408.23	37,237,690.39	5,063,905,379.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489,926.74	34,503,457.91	2,186,173.62	481.65	49,180,03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62,450,506.88	54,938,921.25	895,095.12	26,478.08	118,311,001.33
(1) 计提	62,450,506.88	54,938,921.25	895,095.12	26,478.08	118,311,001.33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56,210.56	2,320,220.66	175,848.22	481.65	2,652,761.09
(1) 处置或报废	156,210.56	2,320,220.66	175,848.22	481.65	2,652,761.09
4. 期末余额	74,784,223.06	87,122,158.50	2,905,420.52	26,478.08	164,838,280.1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66,706,594.90	3,566,648,158.89	169,639,649.48	14,820,209.21	8,117,814,612.48
2. 期初账面价值	4,662,987,498.50	3,565,199,075.23	176,168,314.01	18,075,444.58	8,422,430,332.3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504,370.85	正在办理中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2,763,028.23	正在办理中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71,649,603.74	正在办理中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95,325,795.41	正在办理中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房产	1,836,205.1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72,079,003.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账面净值 837,888,625.41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323,137.03	530,024.97
合计	323,137.03	530,024.97

其他说明：

无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96,201,536.84	600,153,083.95
工程物资	8,330,368.20	20,662,381.15
合计	1,104,531,905.04	620,815,465.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106,205,777.87	10,004,241.03	1,096,201,536.84	608,098,094.60	7,945,010.65	600,153,083.95
合计	1,106,205,777.87	10,004,241.03	1,096,201,536.84	608,098,094.60	7,945,010.65	600,153,083.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漳州旗滨二线改造工程及配套工程	125,373,788.80	3,414,698.68	21,131,314.79	13,945,346.65		10,600,666.82	89.47	92				自筹
漳州旗滨五线技改工程	182,827,421.96	83,996,618.47	101,159,624.11	185,156,242.58		0	101.28	100				自筹
醴陵旗滨生产线配套工程	33,800,000.00	501,768.64	1,593,739.46	2,095,508.10		0	85.2	100				自筹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生产线	600,000,000.00	17,418,717.37	2,820,070.15	20,238,787.52		0	98.47	100	8,996,939.64			自筹和借款
资兴旗滨硅业石英砂生产线技改工程（原资兴佳泰石英砂生产线）	10,700,000.00	431,406.19	4,724,028.65	175,765.57		4,979,669.27	50	70.65				自筹
醴陵电子超高铝电子玻璃生产线	372,000,000.00	308,697,112.12	24,692,253.36	333,389,365.48		0	91.52	100	11,021,265.75	3,227,635.44	4.75	自筹和借款
醴陵旗滨硅业硅砂生产线（原金盛硅业硅砂生产线）	167,000,000.00	36,671,645.11	93,835,506.20	8,097,764.82	10,221,772.83	112,187,613.66	78.15	79.00				自筹
平湖环保备用系统工程	38,000,000.00	33,919,786.66	851,753.39	34,771,540.05		0	91.5	100				自筹
广东节能二期产能扩建工程	69,707,461.85	30,301,840.87	33,608,188.99	62,015,911.03		1,894,118.83	91.33	98	578,758.17	537,855.39	4.75	自筹和借款
湖南节能玻璃工厂工程	280,000,000.00	72,487,930.84	155,148,106.13	219,288,377.99		8,347,658.98	81.61	95	1,111,400.33	1,111,400.33	4.8	自筹和借款
郴州旗滨深加工生产线成品库项目	117,000,000.00		85,000,307.03			85,000,307.03	72.65	80				自筹
湖南药玻中性硼硅药用玻璃生产线	275,470,000.00		145,571,419.14		13,639,745.00	131,931,674.14	48	80	816,587.14	816,587.14	3.85	自筹和借款
马来西亚节能夹层二线工程	2,880,000.00		2,042,571.97	178,307.12		1,864,264.85	64.73	64.73				自筹
马来西亚旗滨冷端技改工程	7,300,000.00		4,520,922.90			4,520,922.90	61.93	61.93				自筹
马来西亚砂矿生产线	51,901,536.00	2,634,946.46	19,715,325.85	783,556.20		21,566,716.11	42.25	43.11				自筹
天津节能玻璃工厂工程	531,593,600.00		145,432,558.24			145,432,558.24	39.2	46.02				自筹
漳州光伏七线技改工程	197,840,880.07		177,000,191.21			177,000,191.21	89.47	98.2				自筹
漳州旗滨绿色矿山项目工程	5,116,000.00		1,837,877.14			1,837,877.14	35.92	99.00				自筹
漳州旗滨三线技改工程	175,441,341.95		164,160,104.04		7,165,080.12	156,995,023.92	89.5	99				自筹
长兴节能玻璃工厂工程	418,057,400.00		222,583,074.68			222,583,074.68	72.59	90	378,431.95	378,431.95	3.85	自筹

2020 年年度报告

绍兴旗滨光伏高透背板材料及深加工项目	1,413,470,000.00		47,707,086.11		43,774,596.51	3,932,489.60	3.4	3.4				自筹
其他项目		17,621,623.19	30,417,916.17	27,627,998.23	4,880,590.64	15,530,950.49						
合计	5075479430.63	608,098,094.60	1,485,553,939.71	907,764,471.34	79,681,785.10	1,106,205,777.87			22,903,382.98	6,071,910.25		

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比期初账面价值增加 496,048,452.89 元，增加比例 82.65%，主要系报告期内二级子公司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一级子公司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新建玻璃生产线以及一级子公司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在建硅砂生产线影响所致。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绍兴旗滨配套工程	7,945,010.65	2,059,230.38		10,004,241.03	生物质气工程项目不达标，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成本。
漳州光伏七线技改工程		4,168,672.64	4,168,672.64		冷修设备不达标，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成本。
漳州旗滨三线技改工程		4,827,413.57	4,827,413.57		冷修设备不达标，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成本。
合计	7,945,010.65	11,055,316.59	8,996,086.21	10,004,241.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未安装设备	3,449,959.39		3,449,959.39	11,058,393.94		11,058,393.94
工程材料	4,880,408.81		4,880,408.81	9,603,987.21		9,603,987.21
合计	8,330,368.20		8,330,368.20	20,662,381.15		20,662,381.15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砂矿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3,526,416.43	461,001.97	35,060,455.80	21,842,724.25	80,708,415.18	15,089,285.25	1,026,688,298.88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193,214.36		3,056,487.42			902,569.36	204,152,271.14
(1) 购置	200,193,214.36					902,569.36	201,095,783.72
(2) 内部研发			3,056,487.42				3,056,487.42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6,073,122.17					99,904.75	6,173,026.92
(1) 处置							
(2) 其他	6,073,122.17					99,904.75	6,173,026.92
4. 期末余额	1,067,646,508.62	461,001.97	38,116,943.22	21,842,724.25	80,708,415.18	15,891,949.86	1,224,667,543.1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6,470,495.13	81,635.70	3,990,368.01	21,590,932.93	20,087,362.11	3,529,076.60	155,749,870.4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07,267.78	9,604.20	2,828,911.83	82,051.26	4,995,134.47	3,116,681.49	29,139,651.03
(1) 计提	18,107,267.78	9,604.20	2,828,911.83	82,051.26	4,995,134.47	3,026,861.47	29,049,831.01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89,820.02	89,820.0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4,577,762.91	91,239.90	6,819,279.84	21,672,984.19	25,082,496.58	6,645,758.09	184,889,521.5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3,068,745.71	369,762.07	31,297,663.38	169,740.06	55,625,918.60	9,246,191.77	1,039,778,021.59
2. 期初账面价值	767,055,921.30	379,366.27	31,070,087.79	251,791.32	60,621,053.07	11,560,208.65	870,938,428.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3.11%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由于不存在其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降低、市价大幅下跌并导致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用于抵押借款的账面净值为 108,749,320.83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支出	9,438,052.19	18,812,434.71		3,056,487.42	6,381,564.77		18,812,434.71
合计	9,438,052.19	18,812,434.71		3,056,487.42	6,381,564.77		18,812,434.71

其他说明

无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有偿使用费	12,543,774.89		6,972,722.90		5,571,051.99
矿山补偿费	18,895,307.36	2,213,109.91	2,075,745.07		19,032,672.20

废石清理及山皮采剥工程	12,480,185.88		2,340,034.82		10,140,151.06
催化剂	6,300,953.43	12,553,808.63	7,511,856.28		11,342,905.78
玻璃集装架	2,310,309.19		1,149,656.58		1,160,652.61
高可靠性接电费	3,416,985.88		723,783.22		2,693,202.66
除尘布袋	6,230,033.36	4,819,516.01	7,174,568.84		3,874,980.53
排水沟及道路修筑工程	2,507,262.07		469,681.50		2,037,580.57
借款承销费	838,574.46		838,574.46		
其他待摊支出	4,411,462.81	3,825,606.03	3,190,641.17		5,046,427.67
临时用地补偿	22,192,956.17		17,861,052.30		4,331,903.87
合计	92,127,805.50	23,412,040.58	50,308,317.14		65,231,528.94

其他说明：

注 1：排污权有偿使用费系一级子公司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缴纳的 4-5 年期限的排污权许可证费，和一级子公司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购入的 5 年期限排污权；

注 2：矿山补偿费主要系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蓝口玻璃用石英岩矿开采山地租赁补偿金、一级子公司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开采矿山租地补偿金及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开采矿山水土保持补偿金，按无形资产砂矿采矿权剩余采矿量和剩余使用年限孰短原则摊销。

注 3：废石清理及山皮采剥工程、排水沟及道路修筑工程：系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形成的长期待摊费用，其中废石清理及山皮采剥工程为 2014 年 6 月 25 日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与汪伟新签订的《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兰市乡露天矿山山皮剥离工程》约定：由受托方汪伟新负责露天矿山剥离过程中所涉及的穿孔、爆破、铲装、安全、环保、采场内运输道路修筑维修、道路洒水降尘等，公司对废石清理及山皮采剥工程按照采矿权合同约定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注 4：本公司玻璃集装架按 5 年摊销。

注 5：催化剂：玻璃生产配套余热锅炉脱硫脱销装置，按照合同约定使用年限摊销。

注 6：临时用地补偿：临时用地补偿系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与东山县人民政府签订的《关于漳州玻璃有限公司在福建省东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 600t/d 及 800t/d 两条浮法玻璃项目的协议书》约定：东山县人民政府承诺本协议项下所有项目的土地出让价格，其中，用临时用地方式或者租赁给公司的采矿用地农地为 3 万元/亩（杂地为 1 万元/亩），土地复垦保证金为 1.5 万/亩（按当年实际征用面积计算），按临时用地许可证期限 2 年摊销。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8,353,892.37	29,943,822.16	71,913,338.44	11,867,623.6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9,137,937.83	13,298,275.59	71,636,913.21	12,064,297.39
可抵扣亏损	320,642,026.47	80,133,116.65	260,180,019.26	60,463,401.65
股权激励成本	134,535,665.91	32,819,948.06	77,627,128.39	16,384,923.73
股权激励税差	166,941,626.64	39,235,818.67	36,996,633.14	8,091,974.54
递延收益	249,555,558.69	39,202,671.29	266,623,253.06	42,266,125.26
预提费用	9,935,387.28	1,505,980.74	1,965,452.60	294,817.89
合计	1,159,102,095.19	236,139,633.16	786,942,738.10	151,433,164.09

注 1：股权激励成本时间性差异系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在锁定期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按税法规定股权激励计划可行权后方可进行税前扣除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可抵扣亏损系本公司集团内筹建期和运营初期各子公司可用于以后年度税前弥补的亏损金额。

注 3：递延收益时间性差异系本公司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按税法规定收到当期一次计税而会计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摊形成的时间性差异而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7,332,005.11	4,333,001.28	19,060,904.87	4,765,226.22
加速折旧	85,892,930.81	12,805,395.86	64,785,787.40	10,041,225.73
试生产损益	53,030,709.45	9,327,177.61	54,011,893.63	8,454,737.14
合计	156,255,645.37	26,465,574.75	137,858,585.90	23,261,189.0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33,427.70	7,632,839.26
可抵扣亏损	141,013,500.01	38,403,700.05
合计	142,146,927.71	46,036,539.31

注：报告期期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数主要系一级子公司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53,946,536.01 元；二级子公司马来西亚浮法玻璃有限公司累计未弥补亏损 86,594,929.24 元，根据马来西亚税法可弥补亏损期限为 7 年。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4,154,353.58	24,154,353.58	
2025	78,933,836.18	14,249,346.47	
2026	37,925,310.25		
合计	141,013,500.01	38,403,700.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95,413,590.96		95,413,590.96	32,186,284.95		32,186,284.95
预付工程款	18,677,719.70		18,677,719.70	51,265,086.52		51,265,086.52
预付土地款	264,422,340.00		264,422,340.00	264,422,340.00		264,422,340.00
预付环境治理保证金	4,686,100.00		4,686,100.00	802,400.00		802,400.00
预付购房款	4,931,959.00		4,931,959.00	4,931,959.00		4,931,959.00
合计	388,131,709.66		388,131,709.66	353,608,070.47		353,608,070.4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88,500,000.00
保证借款	827,627,893.56	545,083,555.50
信用借款	139,921,289.03	136,545,608.66
抵押+保证借款	279,999,375.00	167,500,000.00
合计	1,267,548,557.59	937,629,164.1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借款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扩大产能，资金需求增加，公司增加短期借款以补充营运资金以及报告期内公司调整长短债结构，增加了短期借款的占比所致。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9,136,525.94	83,331,000.00
合计	69,136,525.94	83,331,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69,232,314.79	391,154,907.28
设备款	29,179,219.79	27,745,215.79
工程款	277,035,616.60	126,232,191.19
合计	975,447,151.18	545,132,314.2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营口全顺佳明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3,485,319.15	尚未结算
合计	3,485,319.1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56,413,883.69	55,353,448.40
合计	156,413,883.69	55,353,448.4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1,066,382.36	964,361,796.84	866,842,657.21	258,585,521.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1,741.62	18,635,538.62	18,839,745.28	437,534.96

三、辞退福利		1,146,460.78	1,146,460.7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61,708,123.98	984,143,796.24	886,828,863.27	259,023,056.9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6,872,655.69	868,786,597.10	772,044,737.73	253,614,515.06
二、职工福利费	73,957.68	31,724,190.52	31,785,946.95	12,201.25
三、社会保险费	174,355.07	24,147,953.20	24,082,528.19	239,78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454.54	20,730,585.45	20,684,701.67	149,338.32
工伤保险费	64,538.04	2,113,526.76	2,096,524.25	81,540.55
生育保险费	6,362.49	1,303,840.99	1,301,302.27	8,901.21
四、住房公积金	80,273.44	27,296,591.41	27,260,921.84	115,943.01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65,140.48	6,064,543.29	5,326,601.18	4,603,082.59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6,341,921.32	6,341,921.32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61,066,382.36	964,361,796.84	866,842,657.21	258,585,521.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35,610.71	17,953,706.07	18,152,362.63	436,954.15
2、失业保险费	6,130.91	681,832.55	687,382.65	580.81
合计	641,741.62	18,635,538.62	18,839,745.28	437,534.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7,667,246.68	82,235,890.25
企业所得税	208,540,828.71	87,025,633.25
个人所得税	14,642,083.43	8,025,355.89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26,944.83	3,354,075.87
印花税	638,810.03	384,357.75
房产税	13,142,625.46	12,713,386.86
教育费附加	4,781,459.40	3,337,233.56
土地使用税	7,544,765.77	4,955,665.40
资源税	459,074.39	289,257.56
环保税	3,875,362.05	3,882,351.53
其他	302,035.22	155,248.21
合计	366,821,235.97	206,358,456.1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676,946.96	14,634,993.67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10,031,863.93	227,406,520.95
合计	313,708,810.89	242,041,514.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064,111.71	2,679,991.52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612,835.25	1,266,247.94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款应付利息		10,688,754.21
合计	3,676,946.96	14,634,993.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保证金	139,004,133.28	127,993,952.16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4,501,023.30	62,749,212.30
其他	76,526,707.35	36,663,356.49
合计	310,031,863.93	227,406,520.9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山县国土资源局	5,687,500.00	土地恢复治理项目未到期且未出现需要重新治理的情况，暂不需要结转保证金
合计	5,687,5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9,709,560.00	321,052,710.24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3,05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99,709,560.00	854,102,710.24
----	----------------	----------------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0,391,916.64	7,195,948.29
合计	20,391,916.64	7,195,948.2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461,306,907.84
保证借款	275,500,000.00	430,370,350.29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68,574,700.00	221,377,934.01
合计	494,074,700.00	1,113,055,192.14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33,05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33,050,000.00
小计		0.00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市级技改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见注释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市级技改政府补助系根据东源县财政局文件东财工[2018]26号文《关于下达2017年市级工业技改创新专项资金的通知》，2018年8月15日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与东源县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市级工业技改创新专项资金股权投资协议书》；协议规定：本次股权投资资金为300万元，此笔技改创新资金全部用于企业智能化改造项目；投资年限为10年；股权投资项目达到投资期限或约定投资条件时，应适时开展项目验收（完工评价），进行股权转让、减持、其他股东回购以及清算等，实现财政资金退回。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复垦费用	5,683,423.00	5,683,423.00	根据复垦方案预提
合计	5,683,423.00	5,683,423.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82,700,235.33	24,864,133.31	79,091,268.42	528,473,100.22	按资产使用年限分摊或需验收项目
合计	582,700,235.33	24,864,133.31	79,091,268.42	528,473,100.2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	64,050,000.00			4,200,000.00		59,8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产业发展资金	107,449,103.12			20,646,212.04		86,802,891.08	与资产相关
专项资金项目补充贴息	3,180,977.64			1,039,309.92		2,141,667.72	与资产相关
醴陵市公租房建设资金	7,235,833.33			478,500.00		6,757,333.33	与资产相关
碳排放指标补助	13,266,666.71			2,499,999.98		10,766,666.73	与资产相关
母公司搬迁补偿	359,304,196.69			39,364,851.60		319,939,345.09	与资产相关
长兴建设补助资金	5,031,871.48			915,104.64		4,116,766.84	与资产相关
东山港区城垵作业区公共航道项目	1,353,916.57			77,000.04		1,276,916.53	与资产相关
东山财政局发展专项切块资金	267,373.19			72,920.04		194,453.15	与资产相关
设备改造补助	14,385,056.16	14,778,333.31		8,907,378.11		20,256,011.36	与资产相关
湖南省专项资金补贴	2,081,667.00	1,000,000.00		269,995.95		2,811,671.05	与资产相关
经济奖励补贴	5,093,573.44	8,635,800.00		603,710.39		13,125,663.05	与资产相关
购置智能化装备补助	0.00	450,000.00		16,285.71		433,714.29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82,700,235.33	24,864,133.31		79,091,268.42		528,473,100.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递延收益—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根据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与福建省东山县交通局签署的《关于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建设东山县 3 万吨级公用码头的协议》，2012 年公司收到东山县交通局码头配套设施补助资金 84,000,000.00 元，用于漳州市港区域城接作业区 2 号泊位 3 万吨级公共码头建设，2012 年确认为递延收益，按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分摊。

注 2：递延收益—产业发展基金：2013 年 8 月 20 日醴陵市人民政府《关于奖励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产业发展基金的批复》同意奖励公司产业发展基金 19,646.21 万元，用于旗滨株洲生产线整体搬迁改造升级项目基础设施的建设；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预算内存款户 2013 年拨付的建设资金 185,000,000.00 元和 2014 年拨付的技术改造支出 21,462,12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3：递延收益—SO₂ 排放指标交易补助：根据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政府文件绍柯政函[2013]81 号《关于补助浙江玻璃生产线异地技改排污指标所需费用的承诺函》，为了支持子公司绍兴旗滨杨汛桥分公司 6 条玻璃生产线实施异地技术改造，2014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到绍兴市柯桥区杨汛桥镇财政所拨付的 SO₂ 排放指标交易补助 25,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的递延收益，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4：递延收益—母公司搬迁补偿：根据株洲市清水塘地区清水湖生态新城总体规划要求，2012 年 5 月 18 日，株洲市人民政府批复同意本公司株洲玻璃生产线整体搬迁至醴陵市。同日，公司与株洲市湘江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株洲玻璃生产线整体搬迁补偿协议》，整体搬迁补偿金额为 10.4 亿元。母公司搬迁项目醴陵五线点火投产，与资产相关的搬迁补偿结转递延收益 243,086,624.62 元，在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

注 5：递延收益—设备改造补助：①根据东源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印发《河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实施 2019 年加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奖励力度资金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广东旗滨节能有限公司收到东源县财政局于 2020 年 4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10,5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②根据河源市财政局印发《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普惠性）专项资金的通知》（河财工（2019）121 号文件），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收到东源县财政局拨付的扶持资金 7,796,2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6：递延收益—经济奖励补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湖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加强全市重大平台项目准入管理的指导意见》（湖政办发（2017）106 号文件）本公司与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签订合作协议，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湖州南太湖产业集聚区长兴分区管委会于 2020 年 7 月拨付的扶持资金 8,635,8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注 7：递延收益—湖南省专项资金补贴：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经纪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省“100 个重大产品创新”项目（2018 年第四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18】59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郴州市资兴市财政局于 2019 年 1 月拨付的重大创新项目补助款 1,000,000.00 元；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五批制造强省专项资金（重点产业项目）的通知》（湘财企指【2019】72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于 2019 年 12 月拨付的

湖南省财政厅 2019 年制造强省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根据《湖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申报 2020 年湖南省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类项目的通知》（湘工信财务【2020】50 号），本公司一级子公司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醴陵市财政局于 2020 年 10 月拨付的制造强省专项资金补助款 1,000,000.00 元。收到当期确认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231,865.83	0.00
合计	2,231,865.83	0.0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687,702,940.00				-1,467,100.00	-1,467,100.00	2,686,235,840.00

其他说明：

注：本期股份减少系回购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64,048,498.90	87,621,262.57	8,728,219.93	1,942,941,541.54
其他资本公积	83,536,278.76	157,314,117.02	67,732,516.53	173,117,879.25
合计	1,947,584,777.66	244,935,379.59	76,460,736.46	2,116,059,420.7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股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本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制性股票2,642.49万股达到解锁条件解锁形成股本溢价57,250,918.00元，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685.05万股达到解锁条件解锁形成股本溢价10,481,598.53元；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公司本期使用回购的流通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回购注销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的股票形成股本溢价所致。

注2：其他资本公积的增加主要系公司向员工非公开发行限制性股票、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和合伙人持股计划本期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影响；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公司本期限制性股票行权计提的股权激励成本结转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62,749,212.30	89,778,591.00	58,026,780.00	94,501,023.30
流通股回购	204,291,380.37		90,253,610.00	114,037,770.37
合计	267,040,592.67	89,778,591.00	148,280,390.00	208,538,793.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库存股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前期从二级市场回购流通股，本期使用回购的流通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同时在等待期内按照授予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回购义务做库存股处理；

注2：库存股本期减少主要系公司限制性股票业绩达到激励计划的考核条件行权和使用回购的流通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结转库存股，以及报告期内回购注销部分不符合激励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和分配限制性股票股利结转相应的库存股所致。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223,287.70					-29,220,262.48		26,003,025.2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5,223,287.70					-29,220,262.48		26,003,025.2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5,223,287.70					-29,220,262.48		26,003,025.2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600,000.00	5,866,973.18	1,600,000.00	5,866,973.18
合计	1,600,000.00	5,866,973.18	1,600,000.00	5,866,973.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专项储备增加主要系一级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3,700,000.00 元及一级子公司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提取安全生产费 2,166,973.18 元，本期减少主要系一级子公司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使用安全生产费 1,600,000.00 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64,792,408.10	94,975,986.32		659,768,394.42
合计	564,792,408.10	94,975,986.32		659,768,394.4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7,396,597.86	2,829,837,225.7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7,396,597.86	2,829,837,225.7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25,359,972.69	1,346,427,280.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4,975,986.32	138,156,124.4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790,007,534.40	790,711,784.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187,773,049.83	3,247,396,597.8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541,116,856.40	6,034,655,896.16	9,200,859,444.48	6,533,408,021.29
其他业务	102,971,997.62	14,033,315.77	104,905,073.42	32,750,289.82
合计	9,644,088,854.02	6,048,689,211.93	9,305,764,517.90	6,566,158,311.1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优质浮法玻璃原片	8,427,694,003.23
节能建筑玻璃	1,109,528,342.65
物流	3,894,510.52
合计	9,541,116,856.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销售	8,838,781,590.20
国外销售	702,335,266.20
合计	9,541,116,856.4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6,413,883.69 元，其中：

156,413,883.69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482,466.24	21,354,054.12
教育费附加	23,437,322.71	21,004,643.34
资源税	4,364,761.35	3,607,785.63
房产税	40,150,781.39	40,072,258.40
土地使用税	16,489,015.39	13,670,575.73
车船使用税	32,278.65	27,693.92
印花税	4,312,401.74	3,576,306.64
水利建设基金	49,139.40	55,926.51
残疾人保障基金	0	3,508,853.93
环保税	13,246,140.13	14,192,185.14
其他	229,299.76	281,091.80
合计	125,793,606.76	121,351,375.1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7,131,512.14	36,543,644.05
差旅费	4,301,711.46	4,006,466.92
电话费	274,576.96	218,232.10
办公费及会务费	2,205,870.77	2,416,841.12
小车费及调车费	3,056,194.59	1,579,380.88
业务招待费	5,351,579.81	3,769,235.58
运输及装卸	607,212.50	66,502,333.20
折旧及摊销	650,865.11	519,371.07
租赁费	4,512,820.16	3,351,349.31
破损费	2,068,394.01	3,011,123.48
其他	6,769,891.40	7,436,666.74
合计	86,930,628.91	129,354,644.45

其他说明：

注：本期销售费用与上期同比减少 42,424,015.54 元，下降 32.80%，主要系根据新收入准则核

算口径变化，本期销售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6,223,504.75	248,203,428.95
差旅费	4,186,779.93	5,308,405.32
办公费	4,418,221.97	3,372,270.09
折旧费	37,122,315.46	40,310,778.85
业务招待费	15,686,687.66	12,204,225.52
无形资产摊销	25,266,419.91	22,593,204.39
环保费用	3,991,538.31	4,285,001.50
水电、电话及会务费	8,977,391.09	7,954,020.45
物料消耗	4,411,505.83	3,589,457.54
修理、检测及维护费	108,832,435.52	79,121,210.50
小车费	4,357,788.94	4,933,275.98
咨询费	12,373,440.09	12,298,819.36
股权激励成本	121,354,425.79	32,166,085.21
保安服务费	13,381,877.36	7,924,663.32
存货盘亏	3,493,482.83	3,629,044.58
其他	26,500,294.04	26,520,596.25
合计	720,578,109.48	514,414,487.8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40,464,730.04	122,397,586.03
折旧费	46,413,273.96	39,222,318.27
无形资产摊销	2,676,087.51	3,817,214.88
物料消耗（原材料及燃动费等）	204,106,460.52	164,799,111.64
股权激励成本	3,851,042.91	28,737,724.74
培训咨询认证费	1,564,920.26	905,066.81
其他	13,224,111.67	10,658,833.81
合计	412,300,626.87	370,537,856.18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24,010,532.04	132,913,131.31
利息收入	-14,752,335.98	-9,308,491.44
汇兑损失	15,374,339.17	-16,919,765.12
手续费等	4,784,243.60	5,129,892.08
合计	129,416,778.83	111,814,766.83

其他说明：

注：本期计入财务费用的贷款贴息补助 2,454,949.00 元。

1. 根据《湖南省商务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对外投资合作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对企业为从事境外投资和对外承包工程，用于项目经营的中长期贷款（1 年期及以上的贷款）给予贴息补贴，2020 年 11 月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金库株洲市中心支库贴息补助 1,850,000.00 元，冲减本期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2. 根据深圳对口帮扶河源指挥部、河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河指〔2020〕6 号关于发布《深圳对口帮扶河源产业园区项目贷款贴息申报指南》的通知，2020 年 12 月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对口帮扶河源指挥部的贷款贴息补助 62,567.00 元，冲减本期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3. 根据深圳对口帮扶河源指挥部、河源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河指〔2020〕6 号关于发布《深圳对口帮扶河源产业园区项目贷款贴息申报指南》的通知，2020 年 12 月广东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收到深圳对口帮扶河源指挥部的贷款贴息补助 542,382.00 元，冲减本期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递延收益转入	79,091,268.42	71,453,165.4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		
研发投入奖励资金	5,719,522.00	1,463,300.00
科技投入奖励资金	7,837,852.00	24,232,405.00
税收、社保、排污费返还款	6,229,520.49	17,956,769.08
其他奖励	19,267,984.89	4,557,061.38
合计	118,146,147.80	119,662,700.9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49,454.36	1,153,145.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2,449,454.36	1,153,145.0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660,210.03	-283,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150,513.81	-1,939,626.2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80,760.93	-1,155,970.6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4,291,484.77	-3,378,596.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985,428.49	-4,194,223.2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8,311,001.33	-9,766,893.25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055,316.59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38,351,746.41	-13,961,116.50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利得	-859,067.07	-15,403,919.50
处置在建工程利得		499,874.88
合计	-859,067.07	-14,904,044.6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496,203.51	14,600.00	1,496,203.51
其他	3,279,060.03	3,640,100.39	3,279,060.03
合计	4,775,263.54	3,654,700.39	4,775,26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其他各项奖励	1,496,203.51	14,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96,203.51	14,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25,246.72	15,873,460.41	1,125,246.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25,246.72	15,873,460.41	1,125,246.7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65,805.93	307,000.00	4,065,805.93
其他	894,070.05	461,846.80	894,070.05
合计	6,085,122.70	16,642,307.21	6,085,122.7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9,006,546.05	192,227,797.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624,259.64	29,603,463.97
合计	272,382,286.41	221,831,261.7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96,163,335.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24,040,834.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240,935.6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278.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68,429.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12,921.1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4,865,307.4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97,513.64
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46,319,645.95
所得税费用	272,382,286.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款	63,158,975.57	69,430,496.85
收到利息收入	9,663,149.25	9,308,491.44
增值税留抵退税	37,592,002.10	
收到往来款与其他	48,938,484.16	33,536,685.39
合计	159,352,611.08	112,275,673.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9,818,394.74	11,017,587.39
办公费	7,180,505.30	7,335,966.63
电话费	3,547,746.47	3,844,042.00
交通费	7,310,563.39	7,400,286.80
业务招待费	19,741,582.68	15,802,204.46
运费	2,138,051.03	59,488,255.34
咨询费	17,724,809.66	13,045,351.97
往来和其他	174,807,420.75	135,979,094.44
合计	242,269,074.02	253,912,789.0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项目投标和履约保证金	7,847,419.21	10,166,271.38
试生产收益	37,370,553.57	43,293,242.59

理财产品	40,000,000.00	4,640,0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期初并入		26,559.89
合计	85,217,972.78	58,126,073.8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建项目投标和履约保证金退回	8,118,174.46	5,200,355.49
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50,000,000.00
合计	78,118,174.46	255,200,355.4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5,400,988.83
承兑汇票保证金	21,172,913.86	12,225,517.20
预收持股计划款	101,168,818.07	
合计	122,341,731.93	17,626,506.0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融资费用、手续费等	33,629,771.59	27,130,005.94
股权激励回购款	2,151,561.00	1,104,600.00
归还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533,050,000.00	
流通股回购款		70,000,281.35
合计	568,831,332.59	98,234,887.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23,781,049.58	1,345,886,295.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2,643,231.18	17,339,713.41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07,309,960.41	900,932,942.78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9,049,831.01	26,436,89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0,308,317.14	57,515,859.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9,067.07	14,904,044.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25,449.71	15,873,460.4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8,111,967.95	129,365,573.3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49,454.36	-1,153,145.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225,447.65	26,605,40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04,385.66	2,998,061.3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0,372,665.98	32,025,766.3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3,300,713.18	-411,459,961.8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5,600,784.06	-148,596,214.06
其他	25,253,651.12	8,634,444.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7,899,413.72	2,017,309,139.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40,901,792.29	438,543,905.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8,543,905.27	376,733,210.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357,887.02	61,810,694.5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40,901,792.29	438,543,905.27
其中：库存现金	31,560.48	66,411.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40,870,231.81	438,474,604.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888.8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0,901,792.29	438,543,905.2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8,945,101.47	承兑汇票\信用证\贷款保证金\复垦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837,888,625.41	用于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08,749,320.83	用于抵押贷款
合计	1,015,583,047.71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6,657,114.44	6.5249	43,437,006.00
欧元	0.14	8.0250	1.12
林吉特	9,971,647.08	1.6173	16,127,144.83
港币	9,304.34	0.8416	7,830.90
日元	2.00	0.0600	0.12
新加坡元	212,898.77	4.9314	1,049,889.0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林吉特	34,904,443.58	1.6173	56,450,956.60
预付账款			
其中：美元	15,048.00	6.5249	98,186.70
欧元	175,100.00	8.0250	1,405,177.50
林吉特	3,765,414.86	1.6173	6,089,805.46
预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8,529.46	6.5249	1,686,878.87
欧元			
林吉特	2,225,085.82	1.6173	3,598,631.30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9,844,204.36	6.5249	194,730,449.03
欧元			
林吉特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4,400,000.00	6.5249	28,709,560.00
欧元			
林吉特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000,000.00	6.5249	19,574,700.00
欧元			
林吉特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9,122.19	6.5249	59,521.38
欧元			
林吉特	5,659,895.44	1.6173	9,153,748.89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2.95	6.5249	345.49
欧元			
林吉特	2,880,327.86	1.6173	4,658,354.24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林吉特	14,890,402.13	1.6173	24,082,247.3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子公司	注册地址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KIBING GROUP (SINGAPORE) PTE. LTD.	24 Raffles Place, #25-04A, CLIFFORD CENTRE, SINGAPORE (048621)	美元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KIBING GROUP (M) SDN. BHD	LOT 635&660, KAWASAN PERINDUSTRIAN TUANKU JAAFAR, 71450 SUNGAI GADUT, 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CS ECO GLASS (M) SDN BHD	LOT 635&660, KAWASAN PERINDUSTRIAN TUANKU JAAFAR, 71450 SUNGAI GADUT, 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KIBING MIERALS (M) SDN B HD	LOT 635&660, KAWASAN PERINDUSTRIAN TUANKU JAAFAR, 71450 SUNGAI GADUT, NEGERISEMBILAN, MALAYSIA.	林吉特	主营业务计价和结算使用货币
-----------------------------	---	-----	---------------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资产负债表的所有资产、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日人民银行公布的即期汇率
实收资本	实际出资日汇率
利润表项目	OANDA Corporation 公布的月平均汇率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4,864,133.31	递延收益	79,091,268.4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9,054,879.38	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财务费用	39,054,879.38
合计	63,919,012.69		118,146,147.8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0年1月6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一级子公司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经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522MA2D17XL9A，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沈湾村；法定代表人：凌根略；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开始筹建生产线故纳入合并范围。

2、2020年2月1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一级子公司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经天津市滨海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120116MA06Y0H81L，注册地址：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工华道壹号D座2门1101、1102、1103、1104、1105（入驻天津清联网络孵化器有限公司）第1164号；法定代表人：凌根略；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玻璃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门窗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开始筹建生产线故纳入合并范围。

3、2020年3月30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徐州新沂旗滨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经新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20381MA214EXP6Y，注册地址：新沂市经济开发区浙江路99号1-220室；法定代表人：姚培武；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佰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已开始经营故纳入合并范围。

4、2020年9月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长兴旗滨供应链有限公司，经长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522MA2D4RRP4G，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沈湾村旗滨玻璃行政办公楼一楼103；法定代表人：姚培武；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经纪；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食用盐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生物质成型燃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本期已开始经营故纳入合并范围。

5、2020年11月26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光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经东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50626MA354M9N4G，注册地址：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法定代表人：刘柏辉；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制造；光学玻璃制造；技术玻璃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开始筹建生产线故纳入合并范围。

6、2020年12月16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一级子公司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经东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50626MA3589KY0D，注册地址：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法定代表人：周军；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整；公司经营范围：玻璃仪

器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期开始筹建生产线故纳入合并范围。

7、2020年12月28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绍兴旗滨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621MA2JRAR988，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街道滨海工业区钱滨线与九七丘塘路交叉口；法定代表人：李向阳；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亿捌仟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玻璃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光电玻璃、高铝玻璃、电子玻璃基板、屏蔽电磁波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生产、销售;以及相关制造设备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经营上述产品、设备及技术咨询与服务的进出口业务。	81.68		设立
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东山县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村	货物装卸、搬运、仓储;货运代理(限国内),物流中介;集装箱装卸、保管;港口设施、设备、机械的租赁;码头经营管理;玻璃生产原料的精选及加工处理,设备维修维护,厂区保洁及后勤保障服务;普通货运;销售玻璃生产原燃材料(不含沙)、相关辅料及设备;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东源县	广东省东源县蓝口镇	硅产品及玻璃制品生产、销售,货物装卸、堆放(不含危险化学品),露天玻璃用脉石英开采(由分支机构经营);燃料油销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市	湖南省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玻璃及制品生产销售;建筑材料、原辅材料批零兼营	100		设立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滨海工业区钱滨线与九七丘塘路交叉口	玻璃生产、加工、销售;批发、零售:轻纺原料、建材(除危险化学品外)、重油、机电产品、防霉纸、金属材料(除贵金属);货物进出口;实业投资;为船舶提供码头设施;在港区内提供石英砂等玻璃原材料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桃源社区高发西路20号方大广场1.2号研发楼1号楼3601	平板玻璃、工程玻璃及柔性基材产品的研发、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销售;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物流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计算机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网络技术的研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设计;燃料油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工程技术咨询;工程材料咨询;工程造价咨询;工程监理;仓储服务。	100		设立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资兴市	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州门司镇(原兰溪市乡政府大院内一楼)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其他人造板、其他陶瓷制品的制造;人造板销售;陶瓷、石材装饰材料零售;国家政策允许的矿产品、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石英岩开采及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郴州市	湖南省郴州市资兴市唐洞街道资五产业园江高路9号	研发、生产和销售无机非金属材料及制品(特种玻璃、低铁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光伏玻璃、导电膜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Low-E镀膜节能环保材料、优质节能环保材料基板、优质本体着色节能环保材料基板、屏蔽电磁波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及微电子用材料基板,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绍兴市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陶堰街道白塔头村1幢3层	生产、加工、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特种玻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从事相关货物、设备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经济开发区东富工业园	生产和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其他玻璃及其深加工产品、平板玻璃深加工设备、门窗、幕墙玻璃附框制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节能、环保、利废、轻质、高强、高性能、多功能建筑材料开发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湖州市	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李家巷镇沈湾村	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的生产、销售及相关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工华道壹号D座2门1101、1102、1103、1104、1105(入驻天津清联网络孵化器有限公司)第1164号	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玻璃制造;建筑材料生产专用机械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玻璃、陶瓷和搪瓷制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门窗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材料批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0	设立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东山县	福建省东山县康美镇城垵路	玻璃仪器制造;技术玻璃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7.84	设立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醴陵市	醴陵市浦口镇仙石村老虎坡组	石英岩开采、加工及销售;矿山物资设备、钢材销售;矿山工程技术研究、开发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森美兰州旗滨工业园区	生产、加工、销售:节能环保玻璃、低辐射镀膜玻璃、热反射镀膜玻璃、导电膜玻璃、玻璃机械设备、玻璃附框制品;特种玻璃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100	设立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湖州市	长兴县李家巷镇沈湾村	玻璃原片、玻璃制品生产、销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实业投资	100	设立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平湖市	平湖市独山港镇兴港路345号	浮法玻璃生产、销售;实业投资;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16%	-607,405.27		32,161,838.12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8.32%	-521,126.82		32,163,056.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924.94	19,265.86	21,190.80	7,785.15	3,400.00	11,185.15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9,218.43	36,590.70	45,809.13	27,875.46	377.42	28,252.88	8,082.39	36,195.97	44,278.36	3,921.44	26,150.06	30,071.5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1.56	-194.36	-194.36	-248.33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8,513.35	-294.09	-294.09	5,308.33	56.12	-602.97	-602.97	-1,674.1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3月29日，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波签署《关于醴陵市金盛硅业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6636万元取得公司80%的股权，其中4000万作为注册资本，2636万作为资本公积，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000万增加至5000万；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旗滨集团持有公司4000万元注册资本，持股比例为80%，吴波持有金盛硅业1000万元注册资本，持股比例20%，分期出资；收购日公司实收资本221万元，吴波100%持股；双方确定增资扩股评估基准日2019年2月28日。2019年4月29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变更法人旗滨集团的周军先生。截止2019年12月31日，旗滨集团已支付增资款4060万元。

2020年11月24日，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吴波签署《关于醴陵旗滨矿业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吴波将公司剩余20%的股权转让给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2日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13,197,500.00
--现金	13,197,5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3,197,5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7,074,214.85
差额	6,123,285.15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6,123,285.15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台湾台南市	台南市仁德区新田里胜利一街43号	化学制品制造加工批发零售、汽车及零件、光学仪器制造业等	13.00		权益法(见注1)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 信用风险管理软件的开发; 供应链管理咨询; 股权投资; 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 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9.00		权益法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 物流信息咨询; 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9.00		权益法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漳州市	东山县康美镇城垵村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 光伏系统运用及系统开发; 光伏系统工程施工及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源市	东源县蓝口镇土坡村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及运营管理; 光伏系统运用及系统开发; 光伏系统工程施工及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陶堰镇白塔头村、径口村15栋	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设计、施工; 动力电池的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注 1: 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增资扩股, 本公司股权被稀释至 13.00%, 由于本公司在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 7 人董事会委任董事 2 人, 监事 1 人, 仍对泰特博旗滨股份有限公司构成重大影响, 本期继续按照权益法核算。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漳州新能源	河源新能源	绍兴新能源	漳州新能源	河源新能源	绍兴新能
流动资产	40,975,242.37	25,279,773.66	1,385,682.82	33,377,029.70	20,005,375.41	2,676,652.42
非流动资产	55,310,727.74	65,721,423.20	13,931,503.39	58,464,521.40	69,493,998.51	14,750,175.00
资产合计	96,285,970.11	91,001,196.86	15,317,186.21	91,841,551.10	89,499,373.92	17,426,827.42
流动负债	50,207,262.84	33,899,170.76	2,511,634.18	51,589,421.87	39,192,163.66	6,193,988.5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0,207,262.84	33,899,170.76	2,511,634.18	51,589,421.87	39,192,163.66	6,193,988.5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46,078,707.27	57,102,026.10	12,805,552.03	40,252,129.23	50,307,210.26	11,232,838.84
按持股比例计 算的净资产份 额	11,519,676.82	14,275,506.53	3,201,388.01	10,063,032.31	12,576,802.57	2,808,209.7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 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账面 价值	11,519,676.82	14,275,506.53	3,201,388.01	10,063,032.31	12,576,802.57	2,808,209.71
存在公开报价 的联营企业权 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12,918,980.95	13,642,453.71	2,879,897.57	12,104,549.31	12,902,969.54	2,980,948.25
净利润	5,826,578.04	6,794,815.84	1,572,713.19	5,584,888.13	6,698,449.77	1,707,667.35
终止经营的净 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826,578.04	6,794,815.84	1,572,713.19	5,584,888.13	6,698,449.77	1,707,667.35
本年度收到的 来自联营企业 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519,598.27	13,272,801.5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99,369.38	-2,344,606.30
--其他综合收益	-183,349.91	21,797.30
--综合收益总额	916,019.47	-2,322,809.0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其他说明

根据深圳鹤裕章程，股东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故不确认超额亏损。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三）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外汇风险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新币、马币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和新币、美元计价结算。报告期内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成本确定其公允价值。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漳州市	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太阳能电池组件及其应用产品生产、销售,太阳能电站设计、咨询及EPC总包、运营。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一级整理;商业贸易;物业服务与租赁。	52,000	25.36%	25.3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36% 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其法定代表人俞其兵同时持有本公司 14.98% 的股份，俞其兵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俞其兵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宁波旗滨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49,838.08	1,593,063.27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552,995.22	1,573,335.5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9,628.86	10,184.73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1,548.62	2,278.99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17,215.98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屋顶	381,857.16	381,857.16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屋顶	314,285.72	314,285.7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16年，本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建筑物屋顶场地133650平方米租赁给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租期20年，从2016年5月1日起至2036年5月1日止，年租金前三年按3元/平方，后面每5年增长5%。

2016年，本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将位于厂区内可利用建筑物屋顶场地约11万平方米租赁给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租期20年，从2016年7月1日起至2036年7月1日止，年租金前三年按3元/平方，后面每5年增长5%。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0.00	2017-09-04	可交换公司债券到期前一个月归还	注释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				

注：2017年3月，本公司与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财务资助协议》：由福建旗滨集团发行10亿元人民币可交换公司债券（3年期），募集资金主要用途用于补充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营运资金和偿还银行贷款，财务资助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核算资金利息，且在使用期限内固定不变，按年支付。2017年9月，本公司与福建旗滨集团签订《财务资助补充协议》：可交债公司债券实际发行利率第一年1%、第二年1%、第三年6%，承销费率为募集资金总额的0.4%、计人民币400万元。株洲旗滨集团按照每年实际财务资助本金金额及实际接受财务资助天数计算得出利息，按年支付。2017年9月4日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福建旗滨集团款项10亿元人民币。截止至2020年12月31日，该财务资助款项已全部归还。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027,500.00	17,834,000.00

(7).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利息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0.00	10,688,754.21
应付账款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151,441.84	203,599.33
应付账款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05,605.26	83,406.99
长期应付款	福建旗滨集团有限公司	0.00	533,05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56,882,468.5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7,732,516.53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p>(1) 本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4 日，授予数量 7,945.00 万股，授予价格 2.28 元/股，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授予价格为 2.46 元/股，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首次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计算，最长不超过 4 年，若达到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解锁，分别自首次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24 个月后、36 个月后各申请解锁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 40%、30%、30%；</p> <p>(2) 本公司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本公司实际控人俞其兵先生无偿赠与股份，总规模不超过 10,000 万股。其中 2019 年首批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5,880 万股，授予日 2019 年 10 月 9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3.73 元/股；2020 年新晋事业合伙人获赠不超过 1,690 万股，授予日 2020 年 9 月 18 日，授予日公允价值 7.85 元/股，通过事业合伙人计划预留股份进行分配。事业合伙人存续期 10 年，两批无偿赠与以 2021 年中期发展目标和 2024 年长期发展目标及个人绩效的完成情况考核确定。第一批获赠股票的锁定期不低于 48 个月，第二批获赠股票的锁定期不低于 12 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过户至持股计划名下时起算。</p> <p>(3) 本公司 2020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授予日为 2020 年 10 月 12 日，第一期授予数量 2,451.8 万股，授予价格 3.78 元/股，存续期 36 个月，实际授予数量 2,375.095 万，业绩考核期 2020 年度，锁定期 1 年。</p>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1)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解锁规定的业绩考核条件：激励对象申请获授限制性股票三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分别为：以 2015 年净利润为基数，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110%、120%、130%；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办法》，授予限制性股票可解锁日前，董事会将进行考核认定，按规定的可解锁比例解锁。(2) ①2019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和解锁规定的业绩条件：公司业绩考核基础财务指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19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综合个人绩效考评分值确认；②2020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授予和解锁规定的业绩条件：公司业绩考核基础财务指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0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且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综合个人绩效考评分值确认；③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公司层面 2021 年中期发展目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2021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2024 年长期发展目标以 2016-2018 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10%，2024 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同行业对标企业 80 分位值水平，综合个人绩效考评分值确认；④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办法》，各批次员工持股计划和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在对应的年报披露后，董事会将对多维的综合指标进行考核认定，按《考核办法》的规定进行股份（份额）分配、归属和解锁。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58,700,659.4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4,641,053.8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7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日为 2017 年 5 月 4 日，首次授予数量 7945 万股，授予价格 2.28 元/股，2017 年度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日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授予数量 1291.7 万股，授予价格 2.46 元/股，本报告期内回购已授予的离职人员持有的限制性股票 146.71 万股。

本公司 2020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授予日为 2020 年 10 月 12 日，授予数量 2451.8 万股，授予价格 3.78 元/股，实际授予数量 2375.095 万。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10月印度政府对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进行反补贴调查。2020年12月29日，根据印度政府调查机构发布的裁定：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出口印度为FOB条款，报关和清关由客户自行负责，预计反补贴税率为11.15%，以CIF价格为基准。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即使按照此税率执行，印度政府最终确定的售价仍低于马来西亚政府本地售价，在与印度政府有意修复的情况下，反补贴裁定存在较大变数。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2019年、2020年在印度的销售额占本公司合并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2.60%、0.99%。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正与律师协商，将对此裁定提请上诉。

2020年9月，本公司委托北京大成（广州）律师事务所起诉，请求法院判令将2家参股子公司（深圳市鹤裕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进行解散清算。2020年9月9日，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予以了受理，2020年11月12日，深圳前海合作区人民法院分别作出(2020)粤0391民初9206号、(2020)粤0391民初9208号民事裁定，认为案涉被告公司的实际经营地址在深圳市南山区，因此将案件移送至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案件尚在移送之中，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尚未正式受理，案件未进入实体审理阶段。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根据公司2020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20年3月17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1年2月24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2021年4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株洲旗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9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50,000万元人民币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募集资金用于长兴节能、天津节能和湖南节能玻璃项目支出和偿还银行贷款；截至2021年4月15日止，承销机构甬兴证券有限公司收到申购款人民币1,500,000,000.00元，扣除此前未支付的保荐费及承销费人民币11,800,000.00元，向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醴陵支行账号为43050162663600000805的银行账户实际缴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1,488,200,000.00元。	1,487,000,943.4	
设	2021年2月4日，本公司设立全资二级子公司宁波旗滨光伏科技		

立 新 公 司	有限公司，经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30226MA2J4RMP8D，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宁海县宁波南部滨海新区金海东路5号金港创业基地(自主申报)；法定代表人：官明；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佰万元整；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玻璃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的财务影响 1,487,000,943.4 元，为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后的净额。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929,660,619.3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母子公司主营业务均为玻璃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不需进行分部信息披露。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7,858,310.40	1,211,281.68
应收股利	0.00	301,283,324.39
其他应收款	1,318,693,689.89	731,300,072.65
合计	1,326,552,000.29	1,033,794,678.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资金占用利息收入	7,858,310.40	1,211,281.68
合计	7,858,310.40	1,211,281.68

注：应收利息期末余额系应收三级子公司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的资金占用利息收入，不计提坏账准备。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0.00	105,000,000.00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0.00	196,283,324.39
合计	0.00	301,283,324.39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77,995,717.96
1 至 2 年	13,414,666.45
2 至 3 年	227,779,181.6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19,189,566.0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与子公司内部往来	1,316,706,559.65	726,369,717.47
其他往来款项	2,483,006.42	5,478,172.42

合计	1,319,189,566.07	731,847,889.89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73,394.22	274,423.02		547,817.24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273,394.22	273,394.22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1.70	247,817.24		248,058.94
本期转回		300,000.00		3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41.70	495,634.48		495,876.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547,817.24	248,058.94	300,000.00			495,876.18
合计	547,817.24	248,058.94	300,000.00			495,876.1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王德光	3,000,000.00	银行存款
合计	3,000,000.00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旗滨集团（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515,400,000.00	1年以内	39.07	
漳州旗滨玻璃有限公司东山分公司	内部往来	260,215,675.69	1年以内;1-2年;2-3年	19.73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234,349,432.33	1年以内	17.76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	73,648,041.62	1年以内	5.58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公司	内部往来	70,000,000.00	1年以内	5.31	
合计	/	1,153,613,149.64		87.45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746,903,119.02		7,746,903,119.02	6,653,171,528.38		6,653,171,528.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9,585,326.14		39,585,326.14	35,886,620.78		35,886,620.78

合计	7,786,488,445.16		7,786,488,445.16	6,689,058,149.16		6,689,058,149.16
----	------------------	--	------------------	------------------	--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新旗滨科技有限公司	2,054,792,571.75	13,588,028.59	458,825,819.09	1,609,554,781.25		
漳州旗滨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4,710,858.77			34,710,858.77		
河源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474,164,535.82	-650,405.93		473,514,129.89		
株洲醴陵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486,594,278.43	1,965,815.72		1,488,560,094.15		
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717,156,214.70	-863,357.75	1,253,575,791.66	462,717,065.29		
郴州旗滨光伏光电玻璃有限公司	311,681,421.80	455,319,567.34		767,000,989.14		
浙江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33,322,534.12	-2,259,583.87		131,062,950.25		
资兴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70,149,112.99	3,080.53		70,152,193.52		
南方节能玻璃（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醴陵旗滨电子玻璃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4,131,229.65		154,131,229.65		
醴陵旗滨硅业有限公司	40,600,000.00	32,834,214.85		73,434,214.85		
湖南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60,000,000.00	41,000,000.00		101,000,000.00		
长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1,256,342,733.78		1,256,342,733.78		
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		536,868,360.26		536,868,360.26		
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9,200,000.00	69,200,000.00	0.00		
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7,853,518.22		67,853,518.22		
长兴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天津旗滨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6,653,171,528.38	2,875,333,201.39	1,781,601,610.75	7,746,903,119.02		

注：持有绍兴旗滨玻璃有限公司的股权减少系三级子公司长期旗滨玻璃有限公司、平湖旗滨玻璃有限公司转为二级子公司；持有湖南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减少系划拨至福建旗滨医药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深圳前海励珀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438,576.20			150,178.59						10,588,754.79	
漳州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63,032.31			1,456,644.51						11,519,676.82	
河源南玻旗滨光伏新能源有限公司	12,576,802.56			1,698,703.96						14,275,506.52	
绍兴南玻旗滨新能源有限公司	2,808,209.71			393,178.30						3,201,388.01	
小计	35,886,620.78			3,698,705.36						39,585,326.14	
合计	35,886,620.78			3,698,705.36						39,585,326.14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其他业务	72,688,681.01	0.00	70,044,885.12	0.00
合计	72,688,681.01	0.00	70,044,885.12	0.00

注：本公司收入主要系对各子公司收取的商标使用费。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76,283,655.25	1,348,527,870.4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98,705.36	3,102,089.0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979,982,360.61	1,351,629,959.4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59,067.0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097,300.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		

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806,062.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090,557.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0,341,612.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9	0.6937	0.68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65	0.6556	0.649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原文。
备查文件目录	

董事长：姚培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 年 4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